# 近代金門的移民網絡及僑鄉社會的文化景觀

江柏煒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臺灣久發 70卷第1期

#### 摘要

18世紀以降,位於臺灣海峽西側、廈門以東的金門成為閩南僑鄉之一, 海外移民遍及東南亞各埠、東北亞的長崎與神戶。連鎖式移民促成以地緣、 血緣及業緣關係的海外聚落、鄉團或會館的形成。在海外的金門人,通過僑 匯經濟贍養家族,並廣泛地支持金門的地方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環境 等現代化發展,也留下了豐富多樣的僑鄉文化景觀。

本文旨在以金門為核心,探究19至20世紀中葉跨境移民網絡之形成, 以及僑匯經濟所影響的物質文明,進而理解僑鄉社會的文化景觀形貌。首先 通過地方史料的考察,說明1949年以前金門跨境移民網絡出現與僑鄉社會 的特性;再者,以僑匯民居及祠廟的興建,討論作為散居共同體(diasporic community)的華僑家族之社會實踐,並探討1910-30年代大量出現的洋樓 建築文化意義;接著,進一步處理僑鄉社會的現代性想像與實踐之議題,包 括教育啟蒙、政治改良、實業發展、公共衛生、環境景觀等面向,探究華僑 華人對於僑鄉的社會文化影響實踐。換言之,本文指出近代金門歷經了一種 早期「全球在地化」(glocalization)變遷,以及華僑遺產作為一種文化景觀 的價值;最後,從方法論的角度,討論金門僑鄉做為地域研究的一個案例, 所能提供的一些理論思考。

關鍵字:華僑華人、僑鄉、散居共同體、文化景觀、金門

### 一、前言

金門古稱浯江、浯州、浯島、滄浯,為一孤懸閩南沿海的島嶼群,地理 上與大陸雖有一海之隔,但四周圍繞著泉州圍頭、南安、同安、廈門島、漳 州海澄等地,位於閩南文化的核心區域內,第8世紀後期起,隨著移民的定 居而逐步形成宗族社會。(圖1)

1387年,明朝江夏侯周德興金門守禦千戶所(又稱金門城)。這裡地 理形勢險要,有「固若金湯,雄鎮海門」之勢,而得「金門」之名。1522-1572年(明嘉靖、隆慶年間),金門劃分為15都(今大嶝)、16都(今小嶝)、 17都(包括劉浦保、陽田保、汶沙保)、18都(倉湖堡、瓊山保)、19都(後 浦保、古賢保、古湖保)、20都(烈嶼保)等,大小金門(含大嶝及小嶝) 共有166個村落。<sup>1</sup>這些村落大多數是單姓血緣聚落,少部分為多姓村,一 直迄今,金門的社會構造仍保持濃厚的宗族社會特徵。(圖2、3)



圖 1: 閩南區域中的金門 資料來源: 擷取自 Google Earth, 2017 年 11 月 8 日

<sup>1</sup> 林焜熿,《金門志》(分域略·都圖),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年,頁19-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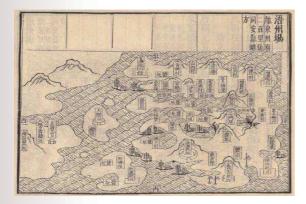




圖 2: 浯州場圖 資料來源: 江大鯤等主修 《福建運司志》 1613 年

圖 3:1840 年代的金門全圖 資料來源:林焜橫《金門志》 〈圖版〉 1960

近代以降,位於金門成為閩南僑鄉之一,海外移民遍及東南亞各埠、東 北亞的長崎與神戶。連鎖式移民促成以地緣、血緣及業緣關係的海外聚落、 鄉團或會館的形成。在海外的金門人,通過僑匯經濟贍養家族,並廣泛地支 持金門的教育、慈善、公共衛生、政治改良、實業發展等現代化發展,也留 下了豐富多樣的僑鄉文化景觀。

本文旨在以金門為核心,探究 19-20世紀中葉跨境移民網絡之形成,以 及僑匯經濟所影響的物質文明,進而理解僑鄉社會的文化景觀形貌。首先 通過地方史料的考察,說明 1949年以前金門跨境移民網絡出現與僑鄉社會 的形成;再者,以僑匯民居及祠廟的興建,討論作為散居共同體(diasporic community)的華僑家族之社會實踐,並探討 1910-30年代大量出現的洋樓建 築文化意義;接著,進一步處理僑鄉社會的現代性想像與實踐之議題,包括 教育啟蒙、政治改良、實業發展、公共衛生、環境景觀等面向,探究華僑華 人對於僑鄉的社會文化影響實踐。換言之,本文指出近代金門歷經了一種早 期「全球在地化」(glocalization)變遷,以及華僑遺產作為一種文化景觀的 價值;最後,從方法論的角度,討論金門僑鄉做為地域研究的一個案例,所 能提供的一些理論思考。

## 跨境移民的興起及僑鄉社會的形成

16世紀後期金門海外移民之風興起。事實上,金門人出洋始於何時, 並無確切文獻可考,地方志謂自明隆慶、萬曆以後,亦即1567年之後。<sup>2</sup>族 譜中亦有一些出洋記載,最早可溯 17 世紀中葉,如烈嶼《護頭方氏族譜》 中載有「莆陽開烈派十一世(方)善玉移居南洋生茂玖, (方)寧玉遷澎湖 為瓦硐派始祖…」, 3 參照澎湖瓦硐始祖入墾時間, 出洋時間約於 1650-80 年 間。清道光元年(1821年)《浯江瓊林蔡氏族譜》記載明代族人「往柬埔寨、 卒柬埔寨…,、「十八世(蔡)士振長子諱竈字允慎,生於柬埔寨,…丁卯 年尋回」等,推估出洋時間早於1687年以前。4此外,1628年創建的日本長 崎福濟寺, う為閩南船主捐資建立的廟宇; 筆者發現, 現於寺院的後山安置 有 339 座的墓碑,絕大多數為閩南船員,扣除 128 座未刻有祖籍地者,其中 以金門人最多, 達 84 座, 年代最早者為〇石旭(牛年不詳、卒年 1748 年)。 在馬六甲三寶山(Bukit China)<sup>6</sup>田野調查中發現7座金門人的墓,年代最早 是清乾隆 37 年(1772年)陳坑陳巽謀之墓。1628 年創建的日本長崎福濟寺 7 為閩南船主捐資建立的廟宇;現在寺院的後山安置有 339 座的墓碑,絕大 多數為閩南船員,扣除128座未刻有祖籍地者,其中以金門人最多,達84 座,年代最早者為〇石旭(牛年不詳、卒年1748年)。顯然,16至18世紀

- 3 方清羆主編,《護頭方氏族譜》,金門:護頭方氏族譜修繕委員會,2003年,頁23。
- 4 蔡尚溫主編,《浯江瓊林蔡氏族譜》,金門:金門瓊林蔡氏宗親會,1992年,頁71。

6 位於馬六甲(Malacca)城區東南、佔地106英畝(約42.93公頃)、高1,007英呎(約307.14公尺)的三寶山(Bukit China)是馬來西亞最大的華人義山(公共墓園)之一,整座山約有12,500多座墳墓。

7 缺註解。

<sup>2 「</sup>有謂自明隆慶、萬曆以後,倭寇就殲,海上安瀾,閩人與安南、暹羅、呂宋交通頻繁,浯民自不例外,其餘 斯時附海舶遠涉重洋者有之。證以南洋之物產,如蕃薯等,明時即已移植本島,良足為信。泊顏思齊、鄭芝龍 縱橫海上,金門人之往來澎、臺、日本者,絡繹不絕。清兵入關,鄭成功據島抗清,其後隨東渡開闢臺澎者固 多,然因干戈擾攘,頻年不靖,加以清人之墜城毀舍,不甘辨髮事仇,而遠避南洋者尤夥。」(金門縣文獻委員會編,《金門華僑志》,金門:編者自印,1960年)頁95-96。

<sup>5 1628</sup>年,福建省泉州府出身的僧人覺海在弟子瞭然、覺意的陪伴下來到日本長崎。在岩原鄉(現為筑後町) 的庵室結緣後,並以海上的守護神天后聖母(媽祖)作為奉祀對象。1649年,來自泉州的蘊謙戒琬禪師來到日 本,滯留於此。創建了正式的寺院諸堂,山號取名為「分紫山」,源自於泉州的紫雲山。翌年並建立了觀音堂。 (資料來源:https://ja.wikipedia.org/wiki/%E7%A6%8F%E6%B8%88%E5%AF%BA,查詢日期2016/07/10)換言之, 福濟寺一開始是媽祖廟,隨後更為佛教寺院。

臺灣文鈔 70卷第1期

中葉之間已有不少金門人往來於南洋、東洋謀生。19世紀中葉起,金門海 外移民規模持續擴大,直到20世紀中葉前後,出現四次主要的海外移民潮。 第一次大規模南渡於1860年代,當時「航路畅通,金廈咫尺,相互援引, 其往南洋者,乃如過江之鯽,直視南洋做外舍焉。」耕地不足、連年荒災所 造成的經濟問題是出洋的內部因素。<sup>8</sup>此外,1860年《北京條約》華工出洋 合法化<sup>9</sup>,以及英國萊佛士爵士(Sir Thomas Stamford Raffles)自1819年取得 新加坡之後所採取的重商主義自由港政策,吸引了大批金門農村剩餘勞動力 相偕出洋謀生,就算「得歸者,百無一二;獲利者,千無二三」,仍然擋不 住潮流。不過,正如王賡武所指出的,一開始他們的本質是「僑居社群」 (sojourning communities)而非「定居社群」(settling communities),這既與"落 葉歸根"的儒家文化觀念一脈相承,又與僑居地不穩定、不安全的政治現 實密切相關。<sup>10</sup>第二次南渡潮在1912年至1929年間,當時南洋相對於中國 本土,商業發達、治安良好,吸引大批金門男性外出謀生。<sup>11</sup>其中1915年至 1929年間,短短14年內,金門人口減少41.45%(男性減少43.35%、女性 減少39.06%)。<sup>12</sup>到了1929-30年代間世界經濟大蕭條,南洋受到波及,同

- 8 金門地處海疆,早期飽受風沙之患,土地貧瘠、水利不豐,島民多以煎晒海鹽、從事近海漁業及耕作旱田雜糧為主要產業,以生產所得換取外地供給的白米,但「地不足於耕,其無業者,多散之外洋…。同治間災害頻仍, 連年荒歉,餓殍載道,飢驅浪走,又大批相率逃荒,南渡覓食,是為災荒迫人之一次大規模移殖者。」(《金 門華僑志》,頁96。)
- 9 咸豐十年(1860年),清廷與英法聯軍簽訂《北京條約》〈第五條〉的規定:「凡有華民情甘出口,或在英國所屬各處,或在外洋別處承工,俱准與英民立約為憑,無論單身,或願攜帶家屬,一併赴通商各口,下英國船隻,毫無禁阻。」(王鐵崖編,《中外舊約章匯編》,北京:三聯書局,1957年,頁144。)
- 10 不過,正如王賡武所指出的,一開始他們的本質是「僑居社群」(sojourning communities)而非「定居社群」 (settling communities),這既與"落葉歸根"的儒家文化觀念一脈相承,又與僑居地不穩定、不安全的政治 現實密切相關。(Wang, Gungwu, "Merchants without Empires: The Hokkien Sojourning Communities", in Wang, Gungwu ed. *China and the Chinese Overseas, Singapore*: Times Academic Press, 1991, pp.79-101.)
- 11 「民元至十八年時,南洋群島商業,有如日麗中天,而國內則初創之局,政治建設、地方治安,間多未臻完善。 盜賊蠢起,劫掠時開,島民既感不安,而南洋又較易謀生。當時出國既無須任何手續,南洋群島亦無入境之 限制,交通便利,來往自由,衹需若干費用,購買船票,即可乘風破浪,放洋而去」。(《金門華僑志》, 頁96。)
- 12 「民國4年(1915年)設立縣治後、人口調査數據較為可信,當時「總共十保、一百七十六鄉(村),一萬 ハ千一百八十三戶,男四萬四千一百四十一丁,女三萬五千二百一十六口,計男女七萬九千三百五十七人。」 民國18年(1929年)統計「全縣八千四百零四戶,男二萬五千零五人,女二萬一千四百六十二人。合計四萬 六千四百六十七人。」(金門縣政府,《金門縣志》續修,金門:編者自印,2009年,頁43。)

時白銀匯兌美金持續跌價,海外資金兌換當時仍以銀本位的國幣相對有利, 促使部分僑民結束產業返鄉。<sup>13</sup>南渡潮減退的因素也有英殖民政府政策之 影響:1928年新加坡制定了《移民入境限制條例》(Immigration Restriction Ordinance)來控制大量移民流入所帶來失業和經濟壓力。<sup>14</sup>第三次移民潮是 1937-45年間的日本侵華期間。1937年10月,日軍佔領金門,遂行軍事佔領, 強徵民工、物資及部分土地,直至1945年8月15日投降為止。青壯年不願 成為日軍的人伕,紛紛逃至南洋投靠親戚友人,本地俗稱「走日本手」。這 一波的移民與先前不同,並非經濟因素,而是戰亂之故。

第四次則在 1945-49 年間,國民政府一方面無力處理治安問題,一方面 自南方省縣抽丁(徵兵)支援國共戰爭,致使僑民不願返鄉或壯丁南逃。 1949 年之後,金門成為國共對峙、世界冷戰的前線基地,雖與僑居地仍有 部分的往來(如仍有少量僑匯透過特殊管道寄返家鄉,或者 1954 年九三砲 戰、1958 年八二三砲戰之後新加坡、馬來亞各埠、汶萊等地鄉僑將家人接 往海外),但此後的移出地主要以臺灣本島為主。

從本地現存最完整的僑刊《顯影》(1928年創刊、1937年停刊、1946 年復刊、1949年結束,為僑居菲律賓的珠山鄉僑所辦的刊物,一共發行21 卷、25期)中可見,近代金門鄉僑的足跡遍及東南亞諸邦,如新加坡、馬 來半島、北婆羅洲、印尼、菲律賓、越南、泰國、緬甸等地的主要港埠,部 份則散居日本、香港等地。(表1)另根據1971年金門縣華僑協會的調查統 計,以僑居新加坡者,人數最多,約5萬人左右;印尼及馬來半島次之,前 者約2萬2千餘人,後者約2萬4千餘人;北婆羅洲及菲律賓則有5千餘人; 僑居海外的金僑約有11萬餘人。

出洋人數超過當時本地人口數,顯見金門是一個向外移民的社會(an

 <sup>13</sup> 根據林金枝的統計,1928年1海關銀等於0.71美元,1929年及1930年等於0.64美元,1931年等於0.34美元。
 (林金枝,〈論近代華僑在汕頭地區的投資及其利用〉,《汕頭僑史論叢》第一輯,汕頭:汕頭華僑歷史學會, 1986年,頁115。)

<sup>14</sup> 該條例在 1930 年起嚴格實施,當年 8 月 1 日規定成年男性華人移民的月配額數量為 6,016 名,之後更逐年減少, 到了 1932 年的後 5 個月,月配額數量減少到 1,000 名,而華人女性和 12 歲以下兒童則未受到配額限制。(Straits Settlements, *Report of Protector of Chinese 1932*, Singapore: Government Press, 1934.)



emigrant society)。其中,不乏同鄉、同族陸續前往同一地點之例,如烈嶼(小 金門)人往汶萊、古寧頭李氏多往馬來半島雪蘭莪州吧生埠、珠山薛氏居菲 律賓依里岸、安歧至泰國曼谷、水頭赴印尼峇里巴板等。雖然金僑多數是自 由移民的身份,但自由移民擬前往的海外國度,通常不是任意選擇的。相反 地,移民地點的選擇多半取決於當地是否已有親友,因為後期的自由移民常 需依靠先來的同鄉,協助他們適應新環境及尋找新工作。這種移民的機制, 即為典型的「連鎖式移民」(chain migration)。

區域	殖民國家	城市	
**/44/00	西班牙(1565- 1898)、美國 (1898-1946)	民里拉 (馬尼拉, Manila)	
		宿務(宿霧・Cebu)	
		荷羅支沓 (Oraquieta)	
菲律賓 		依里岸(Il igan, Lanao)	
		欣棉爾示 (Jimenez)	
		駕牙鄢(Cagayan de Oro)	
新加坡		新加坡(Singapore)	
馬來半島	英國	馬六甲 (Malacca)	
		檳城 (Penang)	
		雪蘭莪巴生(Klang, Selangor)、浮羅吉膽(Palau Ketam)	
		吉隆坡(Kuala Lumpur)	
		柔佛新山(Johor Bahru)	
北婆羅洲		汶萊 (Brunei)	
		沙勞越古晉(Kuching, Sarawak)	

表1:近代金門海外僑居地

	荷蘭	爪哇峇趙紐埠(Bataeretno, Java)	
印尼群島		巴達維亞(雅加達・Batavia, Java)	
		干那低(又稱德那地,Ternate, Mulukken Celebes)	
		三寶壟 (Samaiang)	
		三馬林達(又稱高低, Samarinda, Borneo)	
印尼群島	荷蘭	峇里吧板(Balikpapan, Borneo)	
		荖聿(又稱戈沓峇汝, Kotabaroe, Borneo)	
		邦加島(Bangka)、勿里洞(Belitung)	
安南	法國	西貢 (Saigon)	
暹羅(泰國)		曼谷(Bangkok)	
日本		神戶 (Kobe)	
		長崎(Nagasaki)	

資料來源:整理自江柏煒主編,《顯影》(金門:金門技術學院、金門縣珠山薛氏 宗親會,2006年)。

多數海外移民因為經濟因素,暫居海外,等待有朝一日衣錦還鄉。事實 上,「僑」字的語意就是暫居,這些「華僑」固然離鄉背井,但仍期待落葉 歸根。在這樣的意識下,金門做為一個「僑鄉」,究竟有甚麼特質?。

目前一般公認的「僑鄉」概念為:基於歷史及經濟的理由,泛指與華僑 有廣泛聯繫的中國城市與鄉村,意調「華僑之原鄉」。此用語常見於海外華 人研究領域。在人口學上有一個指標,亦即移民或歸僑、僑眷的比例至少佔 總人口數 10%。<sup>15</sup> 當然,僑鄉的主要經濟來源依賴僑匯經濟。<sup>16</sup> 不過,這些

<sup>15</sup> 潘翎,《海外華人百科全書》,香港:三聯書店,1998年,頁27。

<sup>16</sup> 潘翎亦提及:「…那些城鄉有很多人出國,而它們的經常收入,至少有一半來自僑匯。」(潘翎,前揭書,頁 30)。

臺隆文登 70卷第1期

是一種可統計、量化的指標,有時會忽略一些僑鄉的差異性或特殊性。本文 進一步加上文化認同(cultural identity)與社會網絡關係(relationship of social network)兩個質性指標進一步討論僑鄉社會的特色。前者指的是出洋者對於 家鄉的認同,包括在海外籌組宗鄉會館、參與家鄉事務等;後者為僑民定期 或非定期返鄉、書信往來(書信往往依附於匯款)、家鄉創辦僑刊寄往僑居 地等。以下,即以這四個概念討論金門作為僑鄉社會的特性,進而勾勒其歷 史形貌。

前文初步說明了金門的海外移民分布及初步統計。那麼歸僑、僑眷的情況為何?在1963年《金門縣志》的調查中,曾有2,335戶、13,782人擁有海外關係。<sup>17</sup>以當年金門的人口數53,319人來算,<sup>18</sup>歸僑、僑眷或華僑家庭比例高達25.85%,符合「歸僑及僑眷人數或華僑人數至少佔總人口數10%」的僑鄉定義。因此從人口學的意義來看,金門確可認定為僑鄉。第二、僑匯<sup>19</sup>的網絡與影響。海外僑民將儲蓄所得匯回家鄉,主要用於家計經濟,部分投入鄉里公共事務。但在早期多數依賴水客、民信局(俗稱批局)的匯款方式下要精確統計僑匯數量,實為困難之事。1949年以前,福建的民信局主要集中在厦門、泉州和福州等地,而以厦門數量最多。厦門的民信局涵蓋範圍包括廈門、金門、同安、晋江、南安等地。依據1934年郵政總局所調查的「國內掛號領照批信局一覽表」,設在厦門思明路的「正大」、「瑞記」、「新泰」等19家民信局,在金門均設有分局或聯號;而金門的「鎮記」信局,直接在新加坡就有代理商。民信局一般可分為經營一地業務的「專局」和經營許多地區的「雜局」兩種,並依業務分為頭盤、二盤、三盤等三種; 直接在海外收信、獨立經營的海外信局,稱為頭盤局;接受各地海外信局所

17 《金門縣志》卷七〈華僑志〉,頁97-98。

<sup>18</sup> 根據民國 53 年(1964 年) 縣政府統計人口,總計 53,457人,惟須扣除位於閩中、代管的烏坵鄉人口 138人, 故得 53,319人(《金門縣志》卷三〈人民志〉,1992年,頁 358)。

<sup>19</sup> 僑匯,是海外華人匯款回鄉的簡稱。廣義的僑匯是包括一切捐輸回國的義款賑款,以及接濟僑眷的家用匯款 (陳滴,〈論僑匯問題〉,《南洋中華匯業總會年刊》,新加坡:南洋中華匯業總會,1947年,頁8)。甚 至華僑回國內投資事業、交通、農業、地產、建築等的資金,也包括在內(柯木林,〈新加坡僑匯與民信業 研究〉,《新加坡華族史論集》,新加坡:南洋大學畢業生協會,1972年,頁162)。

託,辦理轉駁中國內地信件的海外代理局為二盤局;受海外代理局委託,專 營派送僑信的當地民信局為三盤局。以金門來說,僑民最多的新加坡設有頭 盤局,透過香港中介,<sup>20</sup>進入廈門為二盤局,金門本地則是三盤局,而此一 體系將東南亞華僑的款項匯回原鄉的家庭。(圖4)以1930年代馬來亞雪蘭 莪巴生(Klang, Selangor)為例,一般都要先將信件與匯款寄到新加坡的民 信局,再轉往香港、廈門,最後到達金門僑眷的手上,代理的民信局往往需 要先墊付匯款。<sup>21</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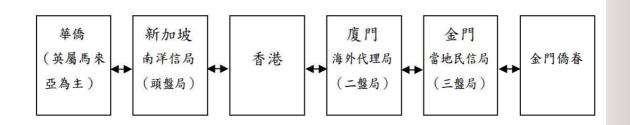


圖 4:19 世紀末、20 世紀初的僑匯網絡

根據地方志的統計,1949年以前,金門每年平均的僑匯金額約在3,000 萬元左右,但1949年以後,金門民信局從19家減少為5家。<sup>22</sup>1950年因戰

<sup>20</sup> 潘翎分析香港在海外僑匯所扮演的角色,指出:「香港所扮演的其中一個角色,就是成為海外華人僑匯的中心。 不管是用何種方式匯款---如通過信使或回國移民、民信局、私營郵局和銀行等等---所有款項幾乎都必定 要經過香港才能抵達中國。有時,海外華人所匯的外幣,也必須在香港轉換成港幣或港幣的匯票,才由信使 或歸國的人帶進中國。在另一些時候,它們會把外幣先兑換成港幣,再兑換成收款人所在省份的使用貨幣。 這也就解釋了為什麼在海外和一些中國城市如廈門的貨幣兑換,都是以香港貨幣市場的兑換率為標準的。」 (潘翎,《海外華人百科全書》,香港:三聯書店,1998年,頁105。)

<sup>21</sup> 馬來西亞巴生鄉僑劉添傳提到這樣的僑匯模式:「以前我有位同事在收金門信…當時我住在巴生港口,鄉親 會叫我寫,寫好再拿來給同事等。…收信的流程我大致瞭解,一般在巴生把要寄往金門的信收齊之後,再拿 到新加坡的民信局,當時新加坡做金門人「批銀」的民信局有二家,一家「立誠」,另一家是「聯昌行」, 當時一封信雨塊錢,也都給新加坡的民信局,我同事所賺的只是手續費,手續費很少,大約是一百只收五角 錢。一般是金門的親屬收到「批銀」後,再回信告訴僑居地的寄件人,告知收到款項多少,通常是金門代理 商代轉,僑居地的業者再持信向寄信人收錢。也就是業者必須先行垫付款項,待金門的親屬回信收到多少錢, 業者才依匯率換算成本地貨幣多少,然後再向寄信人收錢。(當時)巴生住有數萬的金門人,每年到農曆年節, 多少會寄些錢回故鄉給親人…就我經手的信函,每年年節大約有數十張,我同事應該有百張以上。…每遇農 曆新年,鄉親都會請我代寫書信,然後順便幫忙拿到巴生同事公司寄。」(董群廉,〈劉添傳先生訪談記錄〉, 李錫隆總編輯《馬來西亞浯江華僑訪談錄》,金門:金門縣政府,2006年,頁170。)

<sup>22 《</sup>金門縣志》,頁1110。

臺灣久發 70卷第1期

事影響僅剩 300 萬元,1953 年約 1,500 萬,1956 年約 830 餘萬。<sup>23</sup> 足見戰地 歷史影響金門僑鄉甚鉅。僑匯對於僑鄉家庭經濟影響很大,當時華僑家庭與 非華僑家庭的經濟地位有顯著落差。<sup>24</sup> 除了日常生活的支出外,如有盈餘, 受到傳統價值觀的影響,在鄉建業(興建住宅或購置田產)供族人居住或自 己將來落葉歸根時居住之現象,十分普遍。而 1920-30 年代是僑匯資金返鄉 置產、建屋的高峰,主要原因是當時發生世界經濟危機,為避免在僑居國受 到破產衝擊,許多華人企業結束經營,再加上當時白銀跌價、美元高漲,有 利資金匯回國內。<sup>25</sup>

然而華僑家庭獨特的生活方式,引起了地方社會的注目,如興建洋式樓 房、穿著外國流行服飾、喝咖啡及牛奶。<sup>26</sup>甚至歸僑為了向人展示他們在國 外已經發跡,經常以奢侈的生活方式來炫耀,如講究氣派的排場、盛宴、聚 賭娛樂等,都使人聯想到遊手好閒的富貴人家。<sup>27</sup>當然,這樣的結果讓不僅 是一個家庭,甚至整個僑鄉社區也可能變成高度依賴的僑匯的情況,一旦海 外僑居地經濟不景氣,波及的層面十分之廣。<sup>28</sup>僑匯推動了僑鄉社會的現代 化,並促進社會的公共利益,如教育、醫療、公共衛生、風俗改良、治安維 持等。學者統計 1949 年前後,在僑匯總數中便多達 15% 至 20% 的款項是用

- 23 許如中,《新金門志》,金門:金門縣政府,1959年,頁483-484。進一步說明,1949年以前的匯款乃為平均 值的統計結果;固然1948-49年金融崩潰造成嚴重的通貨膨脹,致使華僑匯款返鄉裹足不前,但1949年戰地 初期的僑匯更加地減少。
- 24 陳達於 1930年代對閩南與潮汕地區一百戶的華僑家庭與非華僑家庭的抽樣調查發現,華僑家庭每月經濟收入的 81.4% 來自僑匯。對一般僑眷來說,他們每年收到的匯款都不大,每家的平均數為國幣 648.8 元,而這些家庭的生活開支大體上佔去僑匯的 98%。而華僑家庭有 49% 每月收入在 20 至 49.99 元,而非華僑家庭則有 52% 收入在 14.99 元以下;華僑家庭最高收入達到 250 元,而非華僑家庭最高收入只有 80 元。(陳達,《南洋華僑與閩粵社會》,長沙:商務印書館,1938年,頁 95-125。)
- 25 根據林金枝的統計,1928年1海關銀等於0.71美元,1929年及1930年等於0.64美元,1931年等於0.34美元。 (林金枝,〈論近代華僑在汕頭地區的投資及其利用〉,《汕頭僑史論叢》第一輯,汕頭:汕頭華僑歷史學會, 1986年,頁115。)
- 26 陳達訪談了一位當時55歲的歸國華僑,提到「我有三個兒子在南洋謀生。他們常時在信中勸我喝牛奶,據說 牛奶可以使我增進健康。他們又勸我在早晨喝咖啡,據說這是可以提精神的。我就照辦,真覺得他們所說的 話有道理。」(陳達,《南洋華僑與閩粵社會》,頁115。)
- 27 潘翎,《海外華人百科全書》,頁108。
- 28 江柏煒,《閩粵僑鄉的社會與文化變遷》(金門: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2004年),頁56。

來興建或改善家鄉的學校、圖書館、廟宇以及公共設施。<sup>29</sup> 金門亦不例外。 僑匯經濟是僑鄉社會變遷的重要動力之一。第三、文化認同是界定僑鄉的關 鍵要素之一,特別是海外宗鄉會館的建立。這種自發性的團體,除了是海外 華人社會結構中重要的組成之外,用以界定我群與他者的對內認同、對外識 別之社會功能;同時,由於這些會館的前身絕大多數是祠廟,扮演了一種海 外華僑與僑鄉之間的文化臍帶關係。金門人在各地所組織的鄉團、會館,不 僅有連絡鄉誼、互助團結的世俗功能,還將原鄉的神祇帶到海外,使之成為 信仰中心。新加坡金門會館、浯江公會、馬來西亞巴生雪蘭莪州金門會館、 印尼雅加達金門同鄉互助會等,均為現在仍然十分活躍的團體。

第四、社會網絡關係下的僑鄉。海外移民與僑鄉之間的互動,除了個別 的僑信外,僑刊或鄉訊是一種因僑鄉與海外僑居地聯絡不易、信息閉塞而產 生的一種出版品。一般是由海內外鄉僑募款支助,由家鄉的讀書人來編撰, 定期出版後寄往僑居地。內容往往報導了僑鄉的各種事務、社會動態、親族 消息,甚至會針對特定事件加以評論,是華僑家族、社區聯繫的重要管道。

近代以來,福建、廣東多個僑鄉均發行有僑刊。金門從 1920 年代起, 已不少聚落均辦有僑刊或通訊,如水頭金水國小校刊的《塔峰》月刊、歐厝 歐陽氏的《獅聲座談》、古崗董氏的《古岡月刊》、珠山薛氏的《顯影》等; 或金門社團所辦的刊物,如金門建設協會創辦的《浯江月刊》;甚至是新加 坡金門青年所創辦的刊物,如星洲的《浯聲月刊》。1937-45 年間,幾乎所 有僑刊都因戰爭之故被迫停刊。1946 年之後的和平時期,許多老僑刊紛紛 復刊,新辦的新聞報又如雨後春筍創立,有黨國政治組織設立的刊物,如《浯 島風訊》、《金門導報》、《浯青》、《新月》,亦有民間成立的《金山月 刊》、《古甯校刊》、《瓊林小學校刊》等,形成了僑鄉社會的一種文化特 色。(圖 5、6)

<sup>29</sup> 潘翎,《海外華人百科全書》,頁109。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圖 5:《顯影》封面(金門珠山薛氏) 圖 6:《塔峰》封面(金門水頭黃氏)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僑刊對於僑居地與僑鄉之間的聯繫扮演了重要的角色。藉由分享資訊, 維繫了地理上散居的「分散家族」(dispersed family)、「分散氏族」(dispersed clan)、甚至是「分散社群」(dispersed community)的内部關係,亦是凝聚 了共同體的集體意識之重要媒介。僑刊可作為界定僑鄉社會特性的一種質性 指標。

散居共同體(diasporic community)的建構:僑匯經濟下的民居與祠 廟修建

儘管華僑是推動近代僑鄉社會變遷的關鍵社群,但在1860年以前,朝 廷經常視其為姚民、罪民或棄民。明朝出於海防安全和維護朝貢貿易的壟斷 地位,一度對民間海外貿易活動採取了嚴格的禁止政策。<sup>30</sup>清廷相當程度地 延續這種政策,私往海外的華人被視為不安本分、甘心異域、自外王化的 莠民,出海謀生是一種非法的行為。<sup>31</sup>雍正皇帝甚至不准私自出洋者返鄉回 籍。<sup>32</sup> 他們的跨境流動挑戰了統治階層的利益,被視為是對祖先、國家、儒 家文化體系的背叛,成為一個不被國家認可的邊緣社群。1860年出洋合法 化後,部分華僑的雄厚經濟實力開始受到清政府的重視。首先是清嘉慶、道 光之後,地方動亂及水患頻仍,財政由盛轉衰。為了紓解財政壓力,政府大 開捐納制度。33 捐納制度為致富的華僑提供了社會晉升的機會,他們透過捐 輸取得名銜,一方面滿足衣錦還鄉及光宗耀祖之期望,一方面奠定自己在僑 鄉社會的崇高地位;當然,有了這樣的身分,亦對他們在海外華人社會地位 的提高有實質的幫助,因此引起了富裕僑商競相捐納的風潮。而此時的僑匯 建屋正是以傳統大厝做為象徵。以新加坡浯江孚濟廟(金門會館前身)倡議 者、首任大總理、僑商李仕撻(1839-1911年)<sup>34</sup>為例,他於1870年代末期 向清廷捐官,獲封「五品同知奉政大夫」(官名李怡禮)之銜,元配張氏誥 封宜人,父親李鑾亦獲誥贈「五品同知奉政大夫」(官名李鐘金)、母親誥 贈太宜人。為了接受誥命、恭接聖旨及冊封大臣,他專程自新加坡返鄉,並 於清光緒6年(1880年)竣工完成一幢「大六路」的宅第(五開間二進式燕 尾翹脊大宅),以示對皇帝的尊重。李仕撻家族在新加坡經商成功,累積不

<sup>30 《</sup>大明律附例》卷15〈私出外境及違禁下海〉條(明太祖勅編、舒化等纂例,東京都:高橋寫眞會社,1977年)

<sup>31</sup> 蔡蘇龍,《僑鄉社會轉型與華僑華人的推動:以泉州為中心的歷史考察》(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6年) 頁 156。

<sup>32</sup> 雍正詔令「出洋之人,陸續返鄉,而彼地存留不歸者,皆甘心異域,違禁輸往之人,不准回籍。」(清《世 宗憲皇帝實錄》卷58,雍正五年六月丁未條,北京中華書局版,1986。)

<sup>33</sup> 納捐是中國自秦代以來的一種制度,以捐資、納粟等方式使平民取得官爵(虛銜或實職)或官吏加級、封典 等辦法。清代的納捐制度始於康熙十三年(1674年)。有關清代的財政經濟政策可參考:百瀨弘,《明清社 會經濟史研究》,東京都:研文出版社,1984。

<sup>34</sup> 李仕撻,又名李撻,字史秦、號克恭,1839年出生於金門西山前,為家中三子,1820年代隨父親李鑾南渡新加坡,於直落亞逸街、老巴剎口經營金裕美的「九八行」貿易商號。1853年父親辭世,由他獨立經營,1860年代已經相當成功。1870年倡議籌組新加坡孚濟廟,被選為大總理,1911年在任內辭世。他的堂弟李冊騫也新加坡經營金振美九八行致富,1884年(光緒10年)跟隨堂兄返鄉建屋,在李仕撻宅第正前方興建同為「大六路」的宅第(五開間三進式燕尾翹脊大宅),規模更大,足見財力之雄厚。(江柏煒,《星洲浯民:新加坡金門人的宗鄉會館》,頁53。)



少財富,也不斷匯款或寄回貨物照顧族人。35(圖7、8)



圖 7:李仕 挂官服照 資料來源:新加坡金門會館提供



圖 8:西山前李仕撻宅第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祖籍金門山后、僑居日本神戶、經營復興號<sup>36</sup>的王明玉(又名國珍, 1843-1903年)、王敬濟及王敬祥(1871-1922年)<sup>37</sup>二代父子又是另一種案 例。事業有成的王家,於1876年返鄉購置位於原村(山后頂堡)旁15,000 平方公尺土地(中堡),整體規劃為一座倚山面海、坐山觀局(湖)的新僑 村,共興建整齊劃一、重視防禦的18幢建築物,其中包括雙落大厝宅第16

35 在西山前仍保存一封晚清時期的僑信,可資證明:

「字示吾兒順就收知:此廿四日,哥純良經搭豐遠輪,安抵叻坡矣,可免介念,老身偕及大少,托天庇護, 俱獲清泰,亦免掛及,但家中諸凡須當謹慎掌理,不可怠惰偷安,是所切囑。茲付去英銀陸大員,到可收入 以為家費,順此!並

問憲日安

父李仕撻

古八月三十日示

另者,外有再寄峇○朱布壹塊、天藍布一支、綠洋布半塊,計十峇額到可向取,又申。」(資料來源:東西山前李氏宗親會理事長李榮章提供,2009年6月18日)

- 36 王明玉約於1868年抵達日本長崎,1871年於大阪設立貿易商號「復興號」,1885年改在神戶登記。(王柏林, 〈金門島山後鄉王家三代記:神戶に定著した一華僑家族の記錄〉,《社會學雜誌》第七號。神戶:神戶大 學社會研究會編印,1990年,頁31-38。)主要營業是向中國各地及南洋輸出火柴、海產物、雜貨,對日本輸 入米、豆、豆槽等農產品。(神戶中華會館,《落地生根:神戶華僑と神阪中華會館の百年》。東京:研文 出版,2000年,頁121-122。)經過兩代人的努力,約在1920-30年代建立了一個龐大的東亞貿易網絡:以神 戶為事業基地,設立了中國沿海的天津、大連、營口(牛莊)、哈爾濱等分棧,進而連結南洋各埠的分棧(分 號),包括日本神戶的復興公司、振興號、源興號及致和號等商號,以及廈門的敬記洋行及昌記號、上海的 復興隆、新加坡的和記公司、安南(越南)峴港的東南公司、印尼泗水的和興號等,貿易網絡遍佈各地。(江 柏煒,〈晚清時期的華僑家族及僑資聚落:福建金門山后王氏中堡之案例研究〉,《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 第十五卷第一期,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所,2003年年,頁1-57。)。
- 37 王敬祥是神戶華僑社會政治活動的中心人物之一,擔任過福建公所理事、中華會館理事長、中華民國統一僑 商聯合會會長、國民黨神戶交通部副部長、中華革命黨神戶大阪支部長等職務,深重孫中山的倚重。(江柏煒, 〈晚清時期的華僑家族及僑資聚落:福建金門山后王氏中堡之案例研究〉,頁1-57。)

**幢**、海珠堂(學堂)及王氏家廟各1幢,歷25年完成。宅第則根據房祧人 丁、復興號股份等分與族人。作為學堂的海珠堂,提供本村及鄰近聚落兒童 接受教育的機會,宗祠的竣工更實現了王氏一族立基金門八百餘年以來未能 興建宗祠的願望。透過新僑村的營造,以及按照房份及丁份的家屋分配,神 戶復興號成員得以在遙遠的金門原鄉發揮影響力,同時實現了家族主義的古 典理想。<sup>38</sup>(圖 9-12)一般的華僑亦同,如《碧山陳氏族譜》裡記載:「年 近二十籌川資使其(陳明渠)至新加坡謀生,在吾鄉碼頭搖舢舨接送旅客,… (明渠)為人勤儉頗有積蓄…除平時內外費用,尚有相當積蓄,於是返鄉蓋 其臨中間一落四攑。」<sup>39</sup>一落四攑是閩南傳統合院民居的一種類型。閩南其 他地區亦大同小異。40 換言之,返鄉建屋是民國以前的華僑地位晉升及鞏固 家族主義的空間實踐。藉由僑村、僑房的興建,達到光宗耀祖的文化效果, 也維繫著散居共同體(diasporic community)的社會運作,期待華僑家族「離 而不散」、「分而不開」。當然,儘管有一個物質空間的存在,但散居共同 體仍相當脆弱。這個共同體所面臨的挑戰很多,例如海外華人的在地化或在 海外出生世代的認同改變,會使得僑鄉終究成為一個象徵意義的祖鄉,而非 生活經驗或血緣聯繫的原鄉。此外,「兩頭家庭」(僑鄉有一原配,海外另 (組家庭)的分家,往往也會導致散居共同體的瓦解。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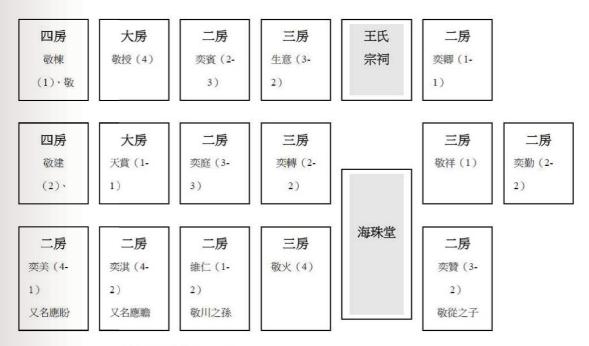
<sup>38</sup> 江柏煒, 〈晚清時期的華僑家族及僑資聚落: 福建金門山后王氏中堡之案例研究〉, 頁 1-57。

<sup>39</sup> 金門碧山陳氏宗親會,《碧山陳氏族譜》,編者自印,1991,頁 35-36。

<sup>40</sup> 如泉州旅菲富商楊阿苗(又名楊嘉種),於光緒元年(1875年)至35年(1908年)間,在晉江亭店村(今泉 州鯉城區)建宅第,格局為二落大厝五開間加雙護龍所組成。(泉州建委修志辦公室編,《泉州市建築志》, 北京:中國城市出版社,1995,頁198-201。)又如,福建南安官橋漳里村的「蔡氏古民居建築群」。它是由 旅菲歸僑蔡啟昌及其子蔡資深(又名蔡淺)於清同治元年(1862年)至宣統3年(1911年)間陸續興建的三 落大厝與二落大厝。

<sup>41</sup> 僑居菲律賓的金門浦邊何家的例子可說明之。1935年,19歲的何再桐,初次與兄再傳前往菲律賓依里岸,經 營雜貨店生意。1941年,25歲的何再桐返鄉娶親,對象是金門田墩黃秀治(1924-)。之後,育有長子國煥 (1944-2007年)與次子國傑(1947-)。1949年,再桐留下母親、妻子與兩個稚子隻身二度前往菲律賓經商。 再桐到菲律賓之後,大約每兩、三個月會匯錢回金門補貼家計。1957年,再桐預計返回金門探親的前一周得 重咸冒,臥病在床不久辭世,享年41歲,安葬於依里岸華僑義山。何再桐的猝逝,才讓黃秀治得知先生在菲 律賓娶了一位菲律賓女子,名為 Concepcion N. Armecin,並育有二女一子(碧華、麗華及再桐 Jr.)。但秀治對 於南洋所知甚少,故未前往菲律賓料理後事及財產分配,諸多事宜便委由居住在依里岸的遠房姻親楊永浪處 理。(江柏煒,〈近代菲律賓金門移民社群及其文化變遷:以鄉團及家族為主〉,《海洋文化學刊》第19期, 基隆: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文化研究所,2016年4月,頁67-116。)





註:1. (N) 數字表示第幾子, 如(2) 為二子;

2. (N-M)表示下一代,前數字為其父親的排行,後面為自己的排行,如(2-3)為其父親為二子,自己則排行老三。

圖 9: 山后中堡建築物配置及分配圖



圖 10: 整齊劃一的民居建築群 圖 11:海珠堂(學堂) 立面圖 圖 12:山后王氏家廟立面圖 圖 9-12 資料來源:江柏煒,〈晚清時期的華僑家族及僑資聚落:福建金門山后王 氏中堡之案例研究〉,頁 1-57。

壯大的僑匯經濟使得僑商影響力更加顯著,他們參與了跨宗族的公眾事務,包括修茸廟宇、造橋鋪路、興辦學堂、施藥濟貧、衛生改良、治安防禦 等公益事業。其中,捐資興修祠廟是重建地方社會網絡最主要的方法。在金 門幾座主要的祠廟,如後浦城隍廟、武廟、烈嶼東林靈忠廟等,民國以來的 幾次修建,俱有新加坡、汶萊、馬來半島、印尼群島各埠等僑商的捐獻。援 引數例說明之:

原籍金門陽宅(翟)的陳厚仲(生卒年不詳),約於1910年代以前遠 赴荷屬印尼邦加島發展,經營土產貿易致富後轉往新加坡經商。在新加坡金 門會館所存之《重建孚濟廟捐款芳名》碑(1919年)可發現,當時孚濟廟 改建之際,他獨力捐款四百元,名列前茅。《金門縣志》亦載:他「對桑梓 地方公益,無不悉力以赴,金門興築公路,獨捐兩千銀圓,建橋樑一座。 421935 年陳厚仲返鄉,捐資 12,000 元,修建陽宅永昌堂的陳氏信前房小宗宗 祠;翌年,再於建物右側增建二層樓之浯陽小學校。諸派下感念他的善舉, 爰集眾議為其立一祿位,以配享祀。(圖13)43林德甫(1910-1999年)出生 於烈嶼雙口,1927年南渡汶萊,初於表兄所開的商號任職。工作勤勉,學 習力強, 旋即掌握畜牧、牛蝦等土產貿易的經營之道, 4 年後即獨立創業。 1934年奉母命返鄉,與同鄉洪梅治完婚。婚後再返汶萊,和友人合組美成 公司。1945年後獨資,事業逐漸壯大,並跨足船舶運輸、地產、建材、洒店、 菸草等行業。1946年出資重建被盟軍炸毀的騰雲殿,贏得汶萊僑界的尊敬。 (圖14)1958年受汶萊蘇丹封為「丕顯甲必丹」,地位崇高。此外,根據 田野調查,在烈嶼現有39座宮廟碑記中,載有林德甫捐資記錄者達23座之 多,其中有2座在兩度重修中皆有捐獻,上岐烈女廟更是一人獨資整修。4 雙口林氏家廟的重修,他亦扮演重要角色。林德甫 1999 年辭世後,其子林

<sup>42</sup> 金門縣政府,《金門縣志》,金門:編者自印,1992年,頁1329。

<sup>43</sup> 永昌堂前落壁面嵌有一碑,說明祠堂改建過程,「窃聞德能追遠,義敢勇為。我永昌堂至末季以來,損壞已甚,修茸不成。適逢厚仲外洋發展,願費巨資,一肩獨任,於德義庶無恨矣。諸派下爰集眾議,為立一祿位,以配享祀。庶上可以光前人,下可以垂後鑒矣。謹將共費列左:一開祠堂并校舍銀一万二仟元;一開油漆并置什物等費銀。民國廿四年歲次乙亥腊月信前房同人。」

<sup>44</sup> 林德甫於臺灣設立美成公司分公司,進口臺灣建材到汶萊。1970年代中葉曾發生貨輪沉沒事件,與英國的保險公司打官司。期間,林德甫曾返烈女廟祈求保祐,許願若官司打贏,則重修廟宇。勝訴之後,林德甫遵照諾言,於1978年重修烈女廟,翌年完工。(林明泰訪談,2004年8月20日,汶萊美成集團辦公室。)此外,林德甫亦十分熱心教育,1967年捐資興建烈嶼鄉西口國小東口分校,1969年竣工,造福家鄉子弟;1998年更捐獻新台幣200萬元成立「林德甫獎學金」,委由烈嶼鄉公所代辦,以每年孳息所得作為獎助設籍烈嶼的各級學校學生。(烈嶼鄉公所,《烈嶼鄉公所代辦紀念林德甫先生獎學金申辦辦法》,2009年3月。)



明祥、林明泰繼承父志、持續捐獻鄉里,至少資助2座廟宇重修,包括青歧 關聖太子廟(1999年)、東林靈忠廟(2004年)。林德甫父子在烈嶼留下 了深遠的影響,汶萊其他鄉僑仍與烈嶼保持密切的關係。(圖14)



圖 13:永昌堂暨浯陽小學校立面圖<sup>45</sup>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圖 14: 汶萊騰雲殿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新加坡洪天送(1927-2016)則是一個由苦力晉身為老闆、進而捐獻僑鄉的例子。1947年,他到新加坡投靠從事舢舨業的二叔父,棲身於金長發估

<sup>45</sup> 江柏煒,〈華僑跨國網絡的形成及其文化互動:烈嶼及汶萊的案例研究〉,收錄於江柏煒主編《2013 閩南文 化國際學術研討會成果冊》,金門:金門縣文化局,2013 年 12 月,頁 287-310。

近代金門的移民網絡及僑鄉社會的文化景觀

俚間(苦力間)。1951年他成立「洪天送駁運服務公司」,購置電動船隻 往來於新加坡河港運貨,直到1986年才退休。洪天送熱心公益,除金長發、 金岐山等鄉團及新加坡六桂堂、洪氏總會之外,更積極參與新加坡浯江公會 事務,歷任總務、副主席、主席(2001-2009年)。僑居生涯中,他經常匯 款返鄉貼補家用,並關心僑鄉的發展。從1973年起隨同浯江公會訪問團返 鄉起,數十年來,往來於新加坡與金門之間不下70次,為超過40座的祠廟、 慈善基金會奔走募款。<sup>46</sup>1980年代,洪天送更協助當時的浯江公會主席蔡普 中催生金門「華僑之家」大廈,是金門戰地政務時期第一幢現代化的旅館。 他於1995年獲頒「傑出華僑」獎,2001年再獲「中華民國福建省金門縣榮 譽縣民」。長年定居於新加坡的他,在金門享有極高的聲望。藉由參與祠廟 重建(修建)委員會等公共事務的機會,海外僑商彌補了他們長年不在家鄉 而弱化或疏離地方關係之可能缺憾,以取得發言權或優勢的社會地位。亦 即,透過在僑鄉修建民居、祠廟或學校,重建社區網絡,是華僑們一種光前 裕後、光耀門楣的社會實踐。

## 現代性想像與實踐:兼論華僑與僑鄉的關係

另一方面,對於散居在外、但心繫故土的華僑社群來說,僑鄉的現代化 是他們共同的願景之一。他們通過僑匯的捐輸或投資,嘗試推動僑鄉社會、 經濟與文化的改良或進步。僑刊《顯影》中記載了這些史實。

#### 1. 教育事業的興辦及學校建築的營造

(1) 華僑興學及其教育啟蒙運動

<sup>46</sup> 包括高雄市金門同鄉會建會基金、臺北市金門同鄉會獎學金、金城鎮城隍爺廟基金、烈嶼鄉青岐洪氏家廟基金、烈嶼鄉青岐天師公宮基金、烈嶼鄉保生大帝廟基金、烈嶼黃厝洪氏家廟基金、烈嶼鄉公所建設基金及體育基金、烈嶼認不宮基金、烈嶼民眾服務社建設及仁愛基金、國中家長會基金及體育基金、上岐國小設備基金及體育基金、烈嶼湖下宮基金、東坑宮基金、上林宮基金、上岐村太子宮基金、朱王爺宮基金、祖師公宮基金、仙祖公宮基金、頂關帝宮基金、宮媽宮基金、金城鎮公所體育基金、東林洪府元帥宮、東門王爺宮基金、南門媽祖宮基金、西門內武廟基金、北門上帝公廟基金等。(江柏煒,《星洲浯民:新加坡金門人的宗鄉會館》,金門:金門 縣文化局,2010年,頁189。)

臺灣久發 70卷第1期

金門的教育事業有其歷史傳統<sup>47</sup>,但近代教育始於清光緒 30 年(1904 年)的「縣立小學堂」。這所學堂於民國 4 年(1915 年)改制為「縣立第 一高等小學校」,初以浯江書院為校舍。民國 10 年(1921 年)12 月,在許 贊虞及傅錫琪的籌辦下,地方商紳捐助成立「公立第一女子高小」,址於後 浦西門關帝廟(武廟)。<sup>48</sup> 目前沒有史料可以考證當時金門的就學率,但從 1921 年統計發現,即使是擁有海外僑匯,福建的教育仍然不算發達。<sup>49</sup> 有鑑 於此,1920 年代起金門商紳陸續返鄉創辦學校。迄 1929 年,金門已有 25 所 小學,除縣立學校、金門公學 2 所公立學校外,其餘學校均由僑匯支持。(表 3)即使是公立學校,往往亦得派員到南洋募款,如 1928 年金門公學開辦中 學部之過程。<sup>50</sup>

校名	地 點	校名	地 點
縣立學校	後浦市(金城)	金門公學	後浦市(金城)
商業小學	後浦市(金城)	高陽小學	後浦市(金城)
榜林小學	榜林社	金水小學	前水頭
金城小學	金門城	古崗小學	古坑鄉(古崗)
珠山小學	珠山鄉	湖峰小學	湖下鄉

表 3:1929 年金門小學統計表

47 宋燕南書院、元浯洲書院、明代社學(湖山社學、平林社學、丹砂社學、後浦社學、浦邊社學)、清代金山 書院及浯江書院等,培養了眾多科舉為仕之學子。(金門縣政府,《金門縣志》,金門:編者自印,1992, 頁796-798)

48 《金門縣志》,頁798-799。

- 49 民國十年各省之小學校學生與人口總數的百分比統計來看,福建為1.03,落後於山西7.20、山東2.55、直隸2.42、陝西2.31、吉林2.21、雲南2.06、甘肅1.88、浙江1.84、廣西1.70、江蘇1.19、廣東1.14、湖南1.07等多數省份,僅比四川0.97、河南0.89、江西0.87、湖北0.76、貴州0.59、新疆0.21略佳。(資料來源:陳啟天, 《近代中國教育史》,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9年,頁243-44。)
- 50 「後浦金門公學于去年(1928年)派員往南洋募捐,多得僑胞贊助,並竭力鼓吹該員回後,須積極籌備中學, 海外當出力補助。…吾邑歷來小學畢生數,日見其多,而往外升學者,殊屬罕見。揣原因率為經濟所困,本 校有鑒及此,特設中學部,以應時急,並敦聘廈門大學文學士社煌先生為主任」。(編者,〈中學開辦〉,《顯 影》2卷,1929年,頁452。)

古寧小學	古寧頭	瓊山小學	瓊林社
六甲小學	六甲保	鶯山小學	浦邊社
金砂小學	沙尾鄉(沙美)	海珠小學	山后鄉
官山小學	官澳社	西園小學	西園社
滄湖小學	湖前鄉	尚卿小學	陳坑社(成功)
<b>汶浦小學</b>	浦頭社	碧山小學	後山社
嶝山小學	大嶝嶼	歧山小學	_
霞山小學			

資料來源:整理自《顯影》第1卷,1929,頁 228-230。

事實上,閩南華僑辦學之風受到陳嘉庚<sup>51</sup>(1874-1961年)的影響甚大。 1924年,陳嘉庚指示集美學校成立教育推廣部,捐助福建各地73所中小學, 以提升教育水準,其中以同安最多。<sup>52</sup>金門有兩所學校曾接受過集美學校教 育推廣部的補助,一為金門公學、一為碧山小學,「故凡集美學校有各種召 集活動(如運動會),金門公學必參赴。」<sup>53</sup>這些經費與師資的具體支援, 鼓勵了金門華僑興學的意願。金門華僑創辦學校的教育內容,除了中央所規

<sup>51</sup> 被譽為「毀家興學」的新加坡僑商陳嘉庚,從1893年創辦「惕齋學塾」起,於1918至1933年間投入集美學校的各種費用達四百八十一萬元,使之發展成擁有小學、中學、師範、水產、商業、農林、國學等十所專門學校的聯校。另外,他於1919年創辦廈門大學,揭開辦費叻幣一百萬元及常年費三百萬元,並聘請新加坡林文慶博士為校長,陳氏任永久董事長,當時廈大是福建唯一的大學。1921年廈門大學開學至1936年止,他獨資維持了十六年之久,捐款逾四百萬元。陳嘉庚亦於新加坡福建會館主席任內,倡建道南學堂(1911年)、愛同學校(1912年)、崇福女學校(1915年)、南洋女學校(1918年)、華僑中學(1919年)、南洋師範學校(1941年)等,為海外華文教育貢獻心力。(柯木林主編,《新華歷史人物列傳》,新加坡:教育出版,1995年,頁96。)

<sup>52 1924</sup>至1932年的八年間,(福建)全省接受補助的有20個縣市73所學校。計有小學:同安52所,安溪2所, 金門2所,廈門、南安、惠安、詔安、永定、漳浦、上杭、龍岩、東山、石碼、雲霄、海澄、仙遊、德化、 永春各一校,以及泉州私立中學和福州鰲峰坊三民中學兩中學,八年間推廣教育計192,491銀元。(周日升主 編,《集美學校八十年校史》,廈門:鷺江出版社,1993年,頁22-3)

<sup>53 (</sup>金門公學校長)許敏德,〈公學參觀團---為期三天,廈集是其目的地〉,《顯影》3卷,1930年,頁580。另外, 碧山小學之所以受到集美的補助,主要是因為碧山鄉僑陳能顯任職陳嘉庚馬來亞樹膠公司總巡,深獲陳嘉庚 信任之故。



定的標準課程之外,<sup>54</sup> 更針對海外謀生所需的實用技能加以設計;以 1930 年 代的金水小學為例,國文的「尺牘」課程以《小倉山房》、《秋水軒》(低 階)及《指南尺牘》(高階)為課本,教導識字及寫信,以方便僑鄉孩子寫 信給在海外的父親,或未來可到信局工作;算術則是配合珠算,教授數字 運算能力,運用於簿記,以利未來出洋做生意。55 這些課程不同於傳統的私 塾,展現了僑鄉社會實用取向的知識態度。重視體育是近代僑鄉教育的另一 特徵。《顯影》即報導了當時金門舉辦許多大型體育賽會,如1929年的「金 門縣前三堡各學校聯合運動會」56、1930年的「金門第一區運動大會」57等, 將比賽項目、規則、成績進行了詳盡的報導,可見地方十分重視。第2卷主 编闡明了舉辦運動會的三大理由:「(1)體育乃發育身體無上補養品,... 若使要避免(東亞)病夫的渾號,就要養成健全的身體…;(2)體育是發 展好群本能的精神,...中國舊時家庭,居多不明此理,不惜抑制兒童的個性, 妨害其發展能力…;(3)體育是養成學生耐勞和服從的習慣,…(運動員) 要有堅苦耐勞的性質,和剛毅勇敢的精神…。」58這些想法批判了傳統社會 忽視學童運動教育、群體合作能力之培養,亦反映了一種對於強身富國的現 代性期望。除了學科課程外,當時學校亦安排了校外考察及旅行。如1933 年5月29日,「金門中學春季成立,學生五十三人,校長翁吉雲,對於學 生智識,頗加注意,最近組織旅行團,分組下鄉考察,關於古蹟、人口、物 產、礦物、民食無不盡量記錄,以作改進地步。」<sup>59</sup>另外,珠山小學師生曾 兩度前往廈門、鼓浪嶼及集美校外旅行,一次在1928年10月20-24日,一 次在1936年4月7-13日。顯見當時教育工作者鼓勵學生走出校園,以社會

- 55 水頭耆老黃啟政訪談,2003年8月10日,水頭黃宅。
- 56 編者,〈金門縣聯合運動會特號〉,《顯影》2卷,1929年,頁391-418。
- 57 編者, 〈島事 --- 金門第一區運動會專刊〉, 《顯影》3卷, 1930年, 頁 66-718。
- 58 薛承祝、施伍, 〈(金門縣前三堡各學校聯合運動會專號)宣言〉, 《顯影》2卷, 1929年年, 頁 393-395。
- 59 编者,〈金中旅行〉,《顯影》8卷第2期,1933年5月年,頁1795。

<sup>54 1928</sup>年國民政府頒布的教育宗旨為「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小學教育方面, 部頒小學課程暫行標準,主要有六項重點,「根據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完成兒童本位教育,旨在養成兒童:(1) 健康的體力(如體育衛生等作業);(2)勞動的身手(如工作等作業);(3)科學的頭腦(如自然研究等作業); (4)藝術的興趣(如美術音樂等作業);(5)社交的能力(如國語算術等作業);(6)團體自治等的習慣 和精神(如社會作業等)。」(吳研因、翁之達,〈三十五年來中國之小學教育〉,收錄於王雲五編《最近 三十五年之中國教育》,上海:商務印書館,1931年,頁10-11。)

為教材、以鄰近發達的通商口岸為教室。此外,薛氏族人為了籌建珠山小學 所發起的一種特殊的海外募款模式——發行彩券(lottery),值得進一步討 論。1933年10月至1934年3月間,珠山閱書報社籌備發行文化基金獎券, 向島內及海外鄉僑籌募,聘請金門城陳清松、盤山翁永教作為監察員,發行 國幣参仟元的彩券(發行3,000張,每張國幣壹元),預定開彩日期為1934 年3月15日(後緩至5月15日),售票處則在珠山、金門本島、廈門、集 美及南洋各埠同鄉。獎項共規劃617名,第一特獎一名獨得壹仟元、其餘獎 項按照大小共分壹千元,另捐出壹仟元以珠山校友會名義寄存郵局作為珠山 小學永遠基金。<sup>60</sup>其實,整個過程困難重重,尤其是購券者分布島內外,資 訊的公開僅能仰賴雙月刊的僑刊;加上彩券未能及時售完,二度延長開獎時 程,引發一些質疑等。不過這樣仿效國外彩券募集公益基金的方法,說明了 他們理解如何挪用歐西現代社會制度。(圖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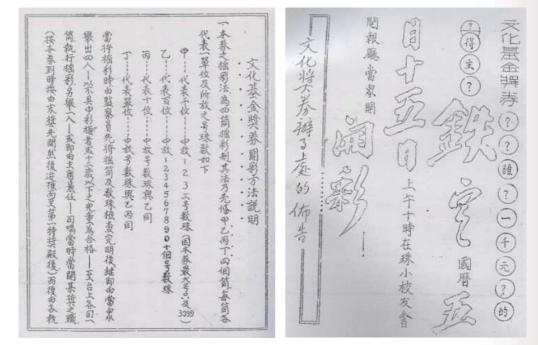


圖 15:「文化基金獎券開彩」相關辦法與公告 資料來源:《顯影》10卷1期,1934,頁 2158-59

<sup>60</sup> 第二特獎一名得捌拾元,頭獎得五十元,貳獎得四十元,叁獎得卅五元,肆獎得卅十元,伍獎得廿五元,六 獎得二十元,七獎得十八元,八獎得十五元,九獎得十二元,十獎得一十元,十一獎九元,十二獎八元, 十三獎七元,十四獎六元,十五獎五元,附獎(末二字)三百名,每名一元一角,末獎(末尾字)三百名, 每名一元。(珠山閱書報社文化基金獎券,〈聲明〉,《顯影》9卷6期,1934年,頁2154。)

臺隆文登 70卷第1期

## (2) 洋樓學校建築作為現代性之物質表徵

在 20 世紀初期金門僑資興學的風潮中,新式教育代表著一種現代化的 啟蒙運動,而學校建築風格正是具體化這些文化想像的實踐。在金門,近 代學校建築多數採用運用了南洋殖民外廊<sup>61</sup>(colonial verandah),以及新古 典風格山頭(pediment with neoclassical style)或仿巴洛克風格山頭(pediment with imitating Baroque style)<sup>62</sup>特徵,藉此連結西方,並作為一種現代性精神 之再現。開風氣之先者為 1900 年竣工的山后海珠堂。海珠堂本為私塾,是 僑居日本神戶、經營復興號的王明玉晚年返鄉捐資建村的最後一批建築物, 民國之後改為海珠小學。建築形制上尚維持傳統二落大厝,只在攑頭部分疊 成二樓,並在一樓天井側處理成三開間的磚拱廊。(圖 16)這是金門洋樓 建築風格的濫觴,特徵是不將中軸線(分金線)的前、後落建築物改成洋樓, 而是在攑頭或附屬建築(如護厝)二樓化,並加入外廊或西式山頭的作法, 除海珠堂外,還有陽宅僑商陳厚仲於 1936 年所建的浯陽小學校。

民國之後,學校建築開始出現獨棟二樓洋樓的作法,代表作有1921年 的陳坑小學(設於陳坑村陳景蘭洋樓一樓)、1933年的古崗學校(位於古 崗村董氏宗祠旁)、1936年的睿友學校<sup>63</sup>(位於碧山村)、1945年的金獅小 學(設於歐厝歐陽鐘遠大樓<sup>64</sup>)、1948年的珠山小學<sup>65</sup>(位於珠山村學校頂)

<sup>61</sup> 外廊,指的是建物外牆前附加的半戶外空間。在西洋建築中,因不同的配置或形式,有陽台(balcony)、平 台(terrace)、門廊(portico)、連廊(arcade)的差別。在西方,外廊源自於希臘神廟立面的柱列空間。17 世紀至20世紀上半葉亞洲殖民建築外廊是一個開放的半戶外空間,更為日常生活的重要場所,可以喝茶、抽 煙、休息、聊天、午睡、讀書、下棋等。

<sup>62</sup> 在建築物的正面屋檐上施以裝飾繁複的山頭牆或花瓶欄杆(vase balustrade)。當然,外觀上亦經常可見西方古典建築的各種語彙,包括檐板下方常用簷板托架(cornice bracket)或齒狀飾物(cornice complete with dentils)、浮雕細工飾帶(fretwork fascia)、磚疊澀(string course)等做法;磚柱上方仿效希臘古典之多立克柱頭(Doric capital)、愛奧尼克柱頭(Ionic capital)、科林新柱頭(Corinthian capital)等;還有不同形式窗楣的處理,以及扇門窗(casement windows)或百葉窗(louver windows)等。

<sup>63</sup> 碧山陳氏僑商捐資興學始於 1926-27 年間,當時任職於陳嘉庚所辦馬來亞霹靂州太平樹膠廠經理的鄉僑陳能顯 創辦「碧山學校」,借用大宗祠上課,聘任瓊林蔡石德任校長,獨立支撐7年而結束。因為陳能顯與陳嘉庚 的關係密切,碧山學校得到集美學校基金補助。1936年,陳睿友後人委託同宗陳德幸返鄉籌建「睿友學校」。

<sup>64</sup> 歐厝的歐陽鐘遠大樓位於該村上社,俗稱「歐厝大樓」,是 1916 年新加坡華僑歐陽鐘遠所建。初為民宅, 1945 年鄉僑創立「金獅小學」,假歐厝大樓為校舍。1948 年並於此學校創辦《獅聲座談》橋刊,報導鄉情於 海外,惜民國 38 年因戰事而停刊。

<sup>65</sup> 位於珠山「學校頂」(珠山小學原址,今址為珠山大飯店)。珠山薛氏對教育甚為重視,晚清時期即於頂書 房創辦私塾;1917年並於下書房成立「珠山小學」。1937-45年間的日本軍佔期間,教務被迫停頓。1946年復 校;1948年又由海外鄉僑捐錢、捐地,重建珠山小學。1949年被國軍佔用為化學兵基地。

等。(圖 17-20)除珠山小學為現代建築風格外,其餘建物正面的特徵俱為 外廊與西式山頭。其中,陳景蘭洋樓施作了三面外廊,金門近代洋樓規模最 大者;而睿友學校的仿巴洛克式的山頭造型誇大、裝飾象徵強烈。1932年 興建的水頭金水小學<sup>66</sup>則因占地較大,採取了回字型的一層平面布局,中為 禮堂,四周建物包圍出一個完整的校園空間。前棟為門廳、行政辦公室,兩 側各有三間教室,後棟則為教師辦公室及宿舍、廚房等空間。正面亦築有外 廊及西式山頭,裝飾豐富、華洋混雜,十足表現異國情調。<sup>67</sup>(圖 21)這種 在 20 世紀初受到華僑青睞的南洋殖民建築特徵,於國軍進駐後仍然被沿用。 1951年,金門中學決議興建禮堂,由當時陸軍工兵二十團第三營營長張才 良率官兵施工、連長劉雲峰、陳懷立、廖光燕設計、王應嵐及徐甘泉繪圖, 短短 3 個月迅速鳩工。這幢正面築有外廊、前為三層樓房、後為一層禮堂的 白色大樓,被居民稱為「白宮」。與名聞遐邇的莒光樓一樣,為戰地政務時 期金門的重要地標。(圖 22)



圖 16:海珠堂天井及其兩側拱廊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圖 17:陳景蘭洋樓 (陳坑小學址 1970 年代)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sup>66</sup> 水頭黃氏於 1921 年即於家廟內辦學,後因學生增多,於 1928 年起向印尼鄉僑募款。僑居海外的黃嘉平為募款主席、黃獻量派回金門做為代表;本地的黃金專為建校籌備主席、黃廷參為財務。當時,建校費用不足時,均由信用良好的黃獻量向金門後浦各界籌措經費。1949 年後遭國軍佔用,胡璉將軍曾於此興辦「怒潮士官學校」,直到 1958 年才遷出。現為金門國家公園僑鄉文化展示館所用。

<sup>67</sup> 有關洋樓正面山頭的裝飾表現,後文會有進一步分析。







圖 18:古崗學校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圖 19: 睿友學校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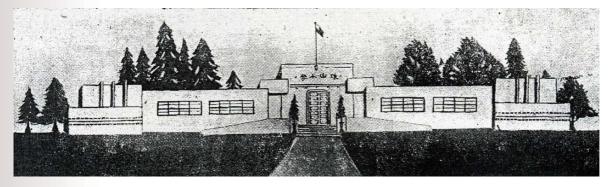


圖 20:珠山小學藍圖 資料來源:《顯影》20卷1期,1948,頁 3584



圖 21:金水小學現況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圖 22:金門中學中正堂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華僑將新式教育的內涵與意義,透過具有南洋殖民建築特徵的物質文 明再現出來。這些華僑捐資創辦的學校,以當時經世致用的現代學科為主, 重視體育、校外訪問與旅行體驗,試圖與科舉制度的傳統教育劃清界線。因此,民國之後,學校建築的造型外觀上打破傳統合院建築的窠臼,嘗試以嶄新的、混雜的、異質的文化形式來回應現代進步的潮流。而這種物質的文化形式就是一種文化資本,提供了華僑及其創辦的教育機構建立社會權威的有力途徑,也成為一種僑鄉社會集體的現代性想像。

#### 2. 政治的改良及實業的發展

從地方志與僑刊史料顯示,近代金門華僑商紳還高度關注地方政治與實 業發展,並積極參與其中。前者如請願金門設立縣治、提出治安不靖的對策、 平反政治冤案等公共事務,後者包括各種公共建設的倡議。可以這麼說,在 1920-40年代的金門,華僑商紳階層替代了一大部分的政府角色,主導僑鄉 社會政治制度與經濟建設的現代化發展。

(1) 地方政治的關注及時局的針貶

自宋立都圖以來,金門歷來隸屬同安。民國3年(1914年),廈門成 立思明縣,金門屬之。然而,當時閩南地區幾個新興的僑鄉,海外宗鄉會館 紛紛請願要求獨立設縣,如金門、東山島等。而推動金門設縣的發動者即為 新加坡浯江孚濟廟<sup>68</sup>及金門公司<sup>69</sup>,亦即今日新加坡金門會館(Kim Mui Hoey Kuan)的前身。1913年,浯江孚濟廟與金門公司的第二任總理黃良檀<sup>70</sup>卸任,

<sup>68 1870</sup>年一群南渡新加坡經商有成、祖籍金門的鄉賢倡議興建祠廟,以做為聯絡鄉情、互助團結的會所。經過 6年的籌備,1876年以「浯江孚濟廟」之名正式成立,擇牛車水士敏街(Smith St.)49號及51號二層雙進店屋, 一樓中堂主祀分香自金門的聖侯恩主陳淵及其夫人神像,期能庇佑遠渡商旅;後殿供奉福德正神;樓上則預 立鄉賢祿位,以配享祀。由李連排、黃英偉、楊振都、洪文聰、吳仲鍾、陳清泰(陳泰)、黃良川、黃超和 等人出任大董事,李仕撻擔任首任大總理。1927年正式易名為新加坡金門會館。(江柏煒,《星洲浯民:新 加坡金門人的宗郷會館》,頁79、86-87。)

<sup>69</sup> 早期所謂的「公司」(kongsi),並非是以營利目的的企業(company),而是指血緣或地緣社群內一種合夥的、 公有的產業、財產或組織,在閩南地區已經非常普遍,也帶到東南亞的華人社會中。公司房、公司厝、估俚 間等名詞,是當時南來者多數為單身漢,合夥租賃房間來居住,相互扶持、團結感情,進而形成一種較具制 度的團體。這種早期華人的公司制度發展的最成熟者,當屬檳城的五大姓公司(邱、謝、楊、林、陳),迄 今仍有良好的運作。因此,浯江孚濟廟當時是一種聯絡鄉誼的公司房及其組織形態,意調著通過地緣認同及 社會網絡的連結產生一種夥同性、公有性的社會關係。

<sup>70</sup> 黃良檀,金門後浦頭人,1860年代南渡,發跡於荷屬東印度群島,荷蘭人授與鹽業專賣權,經商致富。之後, 在新加坡開設九八行,店名金福和公司,並設輪船公司。在印尼峇眼、曼加麗、石瑪叮宜等埠及新加坡僑界 素有聲望,荷蘭殖民者曾頒予甲必丹頭銜,肯定其地位。(《金門縣志》,1992年,頁1323。)

臺灣久發 70卷第1期

其哲嗣黃安基繼任。他與副總理陳芳歲<sup>71</sup>結合了金門本地商紳林乃斌等 123 人聯名電呈福建巡按使許世英,以金門公司之名請願金門設立縣治。<sup>72</sup> 經許 世英咨陳當時北洋政府內務部,於民國4年(1915年)4月9日奉批令准如 所議辦理,正式成立縣治,設縣知事,民國14年(1925年)並將知事改為 縣長。73 黃安基、陳芳歲等人對於家鄉公共事務的關注,立下了極佳的典範, 也使後繼的海外僑領視改造金門前途為己任,積極參與。另一方面,1920-30年代不時傳出華僑宅第遭到洗劫之治安事件,僑眷生命及財產安全受到 嚴重威脅。當時的政府無力處理這些問題。個別僑商返鄉興建宅第時,紛紛 興建碉樓、銃樓或更樓,以防禦盜匪,如1921年新加坡僑商陳景蘭於家鄉 海邊興建尚卿碉樓、1928年菲律賓僑商薛永南兄弟洋樓及其更樓竣工、1931 年印尼僑商黃輝煌返鄉興建自宅洋樓及前方的得月樓等。1932年後浦商家 更準備籌設「金門商人自衛隊」,以因應惡化的治安。頻繁的治安事件,觸 動了海外僑界,連地方政府都得向海外求援。1933年10月,縣長郭昌文發 函給新加坡金門會館,提議《陸防辦法》八條以改善治安,內容包括:「1.補 充槍械; 2. 建築碉樓; 3. 裝置探海燈; 4. 安設軍用電話; 5. 組織守望隊; 6. 擴 充團警兵力;7.分駐烈嶼;8.分住大嶝。」其中第一條至第四條請求金門會 館補助經費一萬六千二百元。金門會館旋即去承當時在鄉的僑領吳光枰、許 **允楫、蔡嘉種、陳景蘭、洪朝煥等人研究金門海防問題;至於陸防方面,**經 委員會討論認為海陸兼防應需要三萬七千餘元,另「籌募二萬五千元,以便 購買一小輪船,並置械養兵,使其日夜巡梭金門海面」74。因此,須另組一 機關募捐及各項董事,會議通過定名於「金門海陸保安會」,公舉陳景蘭、

74 编者,〈星洲頒來佳音〉,《顯影》九卷四期,1933年12月。

<sup>71</sup> 陳芳歲、陳芳窗昆仲,金門湖前人,旅商星島,發祥後,嘗籌資數萬元,返梓興創滄湖第一小學,學童一律 免費入學,其貧苦者,除供書籍文具外,間更贈以服裝。湖前村地僻人稀,接受高等教育者,為金東之冠, 陳氏昆仲,功居厥首。(《金門縣志》,1992年,頁1323。)

<sup>72</sup> 根據《南洋年鑑》載:「民國二年,黃良檀之子黃安基,以金門會館總理名義,及副總理陳芳歲聯名電呈福 建巡按使許世英請願金門設立縣治…」(轉引自吳華,《新加坡華族會館史》,新加坡:南洋學會,1975年, 頁 81。)

<sup>73</sup> 江柏煒,《星洲浯民:新加坡金門人的宗鄉會館》,頁82。

楊長水、鄭古悅、黃卓善、蔡景榮、陳清吉、顏國榮、許允之等僑領為董事, 並向新加坡及其他南洋港埠金門鄉僑發起募捐。751933年10月黃肖岩、林則 揚旋即授命返鄉籌安。翌年將報告呈蔡嘉種,蔡氏於11月4日向董事會報 告海陸保安會募捐事宜。1935年2月17日,在金門會館的領導下、結合地 方鄉紳「金門總聯防委員會」成立(後改為金門縣保甲編查委員會),各鄉 並成立分會,由黃肖岩任主席,許維舟、蔡承堅、陳文波任正副主任,許湧 為總務,陳永思為防務,防務之下聘黃天生、王裕榮二君負責訓練自衛團。 具體工作乃「督促沿海各鄉村須於險要地點,建築碉樓,議定每座由會補助 建築費二百元,預定本年間(1935年),至少造促成沿海槍樓二十五座…。 再者該會最近且曾託人至香港,購買望遠鏡、手電筒及青紅燈等件,按到時 分送與各槍樓之用,至於該辦事處的常月費,開經預定每月五百元,概由星 洲金門會館撥助…。」<sup>76</sup>此外,1934年11月4日金門會館以鄭古悅主席之名 去函新加坡中華總商會,請求代電福建省政府及閩僑聯席會議、南京僑務委 員會,要求嚴緝盜匪、保護地方,並獲得回函說明,福建省保安處已令飭金 門縣確實剿辦等。77可以說,當時積弱的地方政府無法照顧僑眷的身家財產 安全,海外會館只得替代政府角色,維繫著僑鄉社會治安。又如1930年代 的金門,鄉民若得罪當權者,常被扣上左派的帽子,白色恐怖冤獄不少,或 者誣陷、栽贓百姓為強盜集團而加以拘捕。鄉人經常求援海外會館,由他們 出面與政府打交道,進而營救鄉人。78 而會館多站在保護鄉人的立場與政府 交涉,甚至還派員收集資料,以了解真相。如1935年3月28日福建省政府 主席陳儀覆函新加坡金門會館,指「張文夏在鄉曾犯盜劫之罪,經本縣政府 搜捕,現其人已來叻,請為妥籌辦法,除暴安良等…」。金門會館「董事經

<sup>75</sup> 金門會館, 〈金門會館會議記錄〉, 1933年10月29日。

<sup>76</sup> 编者,〈聯總會正式辦公,建槍樓,辦保甲,常月預算五百元〉,《顯影》十二卷第一期,1935年3月。

<sup>77</sup> 金門會館,〈金門會館會議記錄〉,1934年11月4日。

<sup>78</sup> 如1934年金門會館董事王丙丁之弟王朝基被誣通匪,送縣政府拘押庭訊後,轉解同安專員公署羈押。經王丙 丁向會館董事會提案營救後,由會館去函「金門建設協會」請求查明真相。經金門建設協會打聽後,正設法 向同安公署交涉,並回函金門會館說明處理情況;會館也即刻通知王丙丁準備手續,啟程返鄉營救。(新加 坡金門會館,〈金門會館會議記錄〉,1934年11月25日,未出版。)

臺灣文發 70卷第1期

良久討論後議決,派員審查犯罪證據,一面電致在鄉黃林(黃肖岩、林則揚) 兩代表,搜集確證寄下。即席公推楊金杞、蔡嘉種、黃鵬舉、陳清吉為審查 員。」並回覆電文,「文夏逃星,無法究辨。請速搜羅確據,來電證明。」79 新加坡金門會館不打算照辦,給了陳儀一個軟釘子。1946至1949年前後, 治安問題更加惡化,加上國共內戰的「抽丁」問題,致使華僑不敢返鄉, 1948年2月新加坡金門會館發表〈告吾金父老書〉指出「外水強盜,攻家劫 殺,僑眷還鄉,頻遭洗劫,慘案鉅災,層見疊出,致使久出僑商,或思歸退 老,或欲在鄉建業,其青年子弟或想回國升學,或將返里結婚,率因盜劫及 兵役二事,視故鄉為畏途。」<sup>80</sup>直言政府無能,反對抽丁政策,捍衛華僑權 利,是當時海外會館關心家鄉事務的具體表現。換言之,20世紀初華僑從 照顧個人或家族權益出發,進而擴及僑鄉公共事務、地方政治及國族前途的 關心。面對地方政治的紊亂,華僑針砭時政、提出異議,善盡一種社會壓力 團體 (pressure group) 的角色。這種角色不同於昔日服從朝廷的傳統仕紳, 而比較接近一種具有雛形的、現代意義的公民社會社團與知識分子角色。只 不過與西方社會相較,這些社會發展過程並非地方社會內部自發性的形成, 而是一種來自海外鄉僑的影響過程。當然,這種僑鄉社會發展特殊的歷史過 程,也使得初步萌芽的公民社會意識沒有進一步深化。

(2) 華僑倡議的地方建設及實業發展

華僑挾資金返鄉,以公共利益為導向,協助基礎建設、開辦各類實業, 是金門僑鄉現代化的重要動力。舉例說明:

公路系統的完備,不但是經濟發展的基礎,更對鄉里聯防有很大的幫助。但這個時期的地方政府根本無力進行基礎建設,因此華僑扮演了重要的角色。1928年「金門民辦汽車路公司」開辦、1930年12月「…允陳智澤(金門公司旅社部首任經理)購買汽車兩駕先行開駛之權云」,資金多數來自海

<sup>79</sup> 金門會館,〈金門會館會議記錄〉,1935年4月21日。

<sup>80 《</sup>顯影》19卷第3期,1948年,頁3517。

外華僑。不過這家公司「築造後浦官澳幹路,然因資本短絀,工程旋告停 頓」,不久「路基涵管,多被雨水沖壞,前功幾乎畫棄」。<sup>81</sup> 有鑑於地方建 設之落後,金門會館於 1934 年元月 21 日再派蔡嘉種、陳景蘭、黃肖岩三位 返鄉考察後,由黃肖岩向董事會報告家鄉近況,包括教育、生產事業、交通、 治安等問題,數百字的報告診斷了金門現況問題,提出各層面發展的建議, 以及請求政府將同屬海島的(福建)東山縣及金門縣規劃為華僑特別區等想 法。主要內容如下:

鄙人於此次回國,曾至廿餘縣調查,若以金門教育而言,比 之興化、龍溪諸大縣則不足,比之雲霄而有餘。在縣治下之教育, 縣立及公學並小學校設備週到,惟后浦一隅諸校不能合併節省經 費。各鄉教育亦頗不差,不過師資貧乏。…農產一途,本來甚少, 而農民墨守舊法,不知改良,又無植林以導水源,以故收穫較緩 耳。森林者,如烈嶼一島甚少。…須畜騾馬及小豬,以為副業, 並須種期亦收成諸植物。

…金門工業極落人後,簡單之工業,亦不能自造,如日用之 木椅、竹器…。漁業其捕魚方法,亦守舊法,所得已少,人人莫 不出洋謀生。蠔類生產最易,然又不能以木竹代石擴充生產,設 能變通其法,設電網捕魚,其利不少。交通方面,如前開之車路, 經今三四年,尚不至全廢。蓋因土質尚堅,不過其沖水之處,略 見損壞而已。縱能提倡完成,則事半功倍,將來設公司或託建設 協會管理,可將所得以償失。實業而論則原料富足,以沙及白土 磁器料均屬豐富,成器又極精良,前曾有人攜原料到日本試驗, 經有成績。沙製玻璃白土可製各種粉料,資本不多,皆可目下舉 行。織布業在廈門禾山亦有成績,一女工二日可織成一疋,每疋 工資捌角。金門女工較廉,每疋二三角足矣。

····至於治安均與以上事業有極大之關係。現下所不安者為海 81 編者,〈浯江消息〉,《顯影》三卷,1930年。

臺灣久發 70卷第1期

盜,但數甚少。使能團結組織,跳梁小醜不敢覬覦矣。…東山縣 與金門縣同屬海島,將來請政府劃為華僑特別區,亦甚完善。<sup>82</sup>

黃肖岩的建議獲得金門會館董事們的支持,日後也化為具體行動。如 1936年會館發起修築公路的捐款運動,「…特派林葆松、黃肖岩為代表,攜 款回縣,組織聯防辦事處,建築各海口碉樓,助地方維持治安,並力謀後官 公路之復活」,「…先捐國幣五千大元正,以為之倡,並蒙陳君廷箋認捐國 幣四千元(內有二千元指定作建築料羅支路之用),黃君慶昌認國幣三千元, 陳君厚仲吳君光秤黃君開文,各認捐國幣二千元…。」83;為此會館還擬定 〈捐款管理及獎勵條例〉六條,鼓勵海外鄉僑共謀桑梓之福利。<sup>84</sup>這條公路, 不同於潮汕、粵中、漳廈地區華僑創辦的鐵路,具貨運產銷、旅客載運的功 能,而是比較接近防盜聯保、非營業性質之公益事業。<sup>85</sup>1945年抗戰結束, 不久內戰爆發,金門經濟百廢待舉。1947年,署名金民的作者撰寫(試談金 門建設問題〉,分析了當時社會經濟狀況,並提出發展建言。他說「僑匯一 向成為金門的經濟命脈。本島淪陷,僑匯斷絕,生活給與島民的壓力是沉重 的;光復後,正喜外敵方戢,不意內戰又起,物價仍不斷飛漲。」他並提出 四項金門經濟建設的構想:「積極開發礦藏、加緊發展水路交通、開闢農田 水利、發展漁業促進科學化」,希望「策動鄉僑集合巨量財力並吸收外資及 地方游資,配合政治力量進行」; 換言之,「誰來發掘這無盡的資產? 無他, 政府和華僑,外資和游資。」同時,他也呼籲提高公務員待遇以避免貪污, 積極改善人民生活,加強軍事建設及擴編防衛人力以減少治安問題(當時全 縣僅 25 名自衛隊兵及 23 名警察),並期盼金中中學復校。<sup>86</sup>不僅金門整體 建設, 連個別村落也嘗試結合海外鄉僑的力量來發展經濟, 如 1947 年珠山 籌組「珠山水產合作社」,打算以「豎網」來改良捕魚方式,並籌措 300 股,

82 金門會館, 〈金門會館會議記錄〉, 1934年1月21日。

83 新加坡金門會館,〈金門公路敬告海外各埠鄉僑書〉,《顯影》15卷第4期,1936年12月,頁2955-2956。

84 捐款管理及獎勵條例有六條:「一、此項捐款寄存廈門華僑銀行;二、委託許允婦陳廷箋洪朝煥為捐款管理 委員;三、所有支款及收款票據既由委員負責簽押;四、捐款不論多少一律在車站勒石徵信;五、捐款在 五百元以上者請政府給予獎狀;六、捐款如夠建一座橋涵者即以其人之名名橋涵,並將事實編入縣誌。」(新 加坡金門會館,〈金門公路敬告海外各埠鄉僑書〉,《顯影》15卷第4期,1936年12月,頁2955-2956。)

- 85 江柏煒,《"洋樓": 閩粵僑鄉的社會變遷與空間營造(1840s-1960s)》, 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所博士論文, 2000,頁 257-262。
- 86 金民, 〈試談金門的建設問題〉, 《顯影》18卷3期, 1947年, 頁 3374。

每股十萬元國幣,其中180股擬向海外鄉僑籌募。<sup>87</sup>可見地方社會依賴僑匯 經濟程度之高。是故,華僑對於地方發展的現代性想像,不僅是現代技術如 何促使僑鄉經濟發達而已,還有治安改善及政治改良的期盼。因為這些關乎 個人及僑眷身家財產安全的制度性保障,是仍懷抱著落葉歸根想法的華僑之 共同願望。因此在金門,海外僑商對於地方建設與實業發展的投入,公益捐 輸的性質遠大於投資取利的回報。

#### 3. 公共衛生的提倡:小西門模範廁的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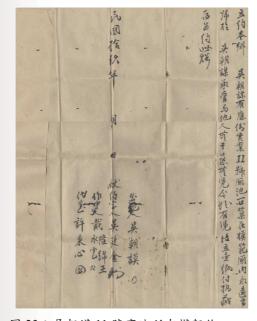
1920-40年間,金門鼠疫猖獗,受限於財政困難、專業人員及藥品缺乏、 公共衛生觀念不足等,一直無法有效控制,多次造成後浦城區及周邊聚落居 民大量死亡。最嚴重的一次發生於1947年春夏之交,死亡人數達300餘人, 廈門海港檢疫所一度宣布金門為疫區,旅客船員需有鼠疫預防注射證才能登 岸,形同出洋中斷;<sup>88</sup>加上腦膜炎、霍亂及天花,當年3、4月間僅後浦一地 就有40、50人病亡。<sup>89</sup>有鑑於此,地方政府與仕紳積極發起清掃道路等防疫 運動。<sup>90</sup>然而成效不彰。1949年《顯影》21卷5期刊頭上,即大聲籲請海外 鄉僑援助防疫。<sup>91</sup>位於小西門聚落的模範廁,是僑商重視公共衛生的一例。 1900年起,於印尼蘇門答臘與新加坡經商的吳朝枰<sup>92</sup>於他的家鄉小西門興建 三幢並排的二落大厝,並築隘門保護之。其中,「中翰第」(小西門33號) 於1903年落成、「延陵世冑」(小西門32號)於1905年落成、「延陵世冑」 (小西門31號)則於1916年竣工。三幢一字排開,氣勢磅礴,足以反映吳 朝秤的財富。不過,就在現址32號的屋前,原本有22坑各家戶使用的屎響

- 88 「凡由金門來廈之汽船帆船,均應於進口時,先泊太古碼頭附近(前海軍浮站)聽候檢驗,其旅客船員,須 持有當地衛生機關所發有効鼠疫預防注射證,方准登岸,否則,除補行注射外,並視需要處以留驗。」(編者, 《廈門海港檢疫所,宣布金門為疫區,來往旅客均須種疫〉,《顯影》18卷3期,1947年,頁3384。)
- 89 (金門衛生院院長)黃榮林, 〈金門鼠疫防治經過〉, 《顯影》18卷4期, 1947年, 頁 3398。
- 90 編者, 〈清道與防疫〉, 《顯影》1卷, 1930年, 頁 375。
- 91 編者,〈談疫色變---為疫區的人們籲請海外鄉僑伸出援助之義手〉,《顯影》21卷5期,1949年,頁 3749。
- 92 吳朝枰(1854-1936年)於1880年代南渡,前往印尼蘇門答臘盛產玻璃的港埠阿沙漢(Tanjung Balai Asahan),經營土產致富,生意擴及新加坡。他生活簡樸,但熱心公益事業,對僑居地多有捐輸。如1919年 新加坡浯江孚濟廟會所改建,吳朝枰獨力捐資叻幣(新加坡幣)500元,事蹟銘刻在《重建孚濟廟捐款芳名》 碑之上;又如1922年底,新加坡僑商發起入股金門輪船有限公司,購置輪船提供鄉親方便往來金門與廈門之 間,吳朝枰認股叻幣一千元,是當時僑商之最。

<sup>87</sup> 编者,〈復興故里的漁業 --- 組織珠山水產合作社〉,《顯影》18卷3期,1947年,頁3378。



(廁池),不僅有礙觀瞻,氣味更是難聞。吳朝枰與屎嚳所有權人吳氏、戴 氏等族人溝通,於1917年於村郊購置土地,興建一座擁有22坑的新式屎嚳, 命名為模範廁,並以抽鬮方式將各坑分給族人,1930年並立契約證明各人 的所有權。<sup>93</sup>這座模範廁設計有中央走道,外以矮牆遮掩,較具隱私,而且 鄰近村外農田,農民施肥不必再大老遠自村內將肥挑出,極為方便;村內亦 較能保持乾淨,避免夏日蚊蟲、老鼠孳生,減少各種傳染病的出現。同時, 在吳朝枰所擁有 N.1 及 N.2 兩座坑不但築有屋頂及花磚外牆,十分美觀,且 有西式立面山頭,上有泥塑「模範廁」三字,作為現代生活之象徵,炫耀其 他鄉里。(圖 23-26)小西門模範廁的出現,可以說明僑商對於居住環境的 公共衛生之重視,以及對於衛生現代性(hygienic modernity)的一種具體實 踐。一方面廁池與宅第分離可減少傳染病,且可方便農民就近挑肥澆灌;一 方面新式屎嚳具有隱私性,其主體構造物採取的西式山頭的作法,與一般洋 樓無異,是轉化南洋殖民建築風格的在地實驗,以空間的物質文明再現了華 僑商紳的現代性意識形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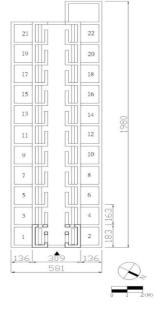


圖 23: 吳朝謀 11 號廁池所有權契約 (1930 年) 資料來源: 吳朝謀後人提供

圖 24:小西門模範廁平面圖

<sup>93</sup> 小西門模範廁興建完成之後,為了公平起見,各戶的屎譽位置即以抽鬮做決定。根據李萬辛指出:「早期屎 譽各家的坑位,不是你要哪一個坑就能選哪一個,是要抽鬮決定的!是將鬮紙先丢進碗裡之後,再由各戶利 用筷子夾碗裡的鬮紙,來決定的各戶的坑位位置。」(李萬辛訪談,2010年9月18日,小西門聚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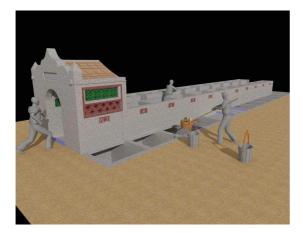


圖 25:模範廁生活場景模擬 (本研究繪製)



圖 26: 模範廁現況 資料來源: 作者提供

#### 4. 環境問題的反思

一水之隔的廈門、鼓浪嶼及集美,由於現代化的城市景觀、優美的綠化 環境、良好的公共衛生,成為金門年輕學子反思故鄉問題的對照鏡像。珠山 小學的師生,曾於1928年、1936年兩度前往這些地方校外旅行,大大衝擊 了學生的心靈。第一次遊歷回來的學生心得文章刊載於僑刊,高小一年級薛 彩蓮以〈三元零三的代價〉為題,以「開眼界」、「心田的無形改造」來形 容這次的旅行,顯然受到極大的衝擊:

(廿一日 日光岩的魔力)今日是我們參觀鼓浪嶼的日子到 了啦!起初便是從毓德宿舍直到觀海別墅,花園裡的風景,特賜 遊人有一種說不出、很舒暢的神情,有許多的花木都是人工和天 然參半,各美其美。…/廈鼓之勝景,…都好好要裝在記憶箱中。… 我們得天獨厚於自然界的珠山,能夠發展進化到那麼田地,不但 不落空我這場幻想的工夫…,喜不自禁作此小小報告,用文字代 轉,就是海外同鄉們當必有一番莫大之貢獻才對。

(廿四日 最後的一天)此行之目的,莫非是為著眼光如豆 之我們。教師常在上課的時候,講了些課外的事情,結果還是一

臺隆文發 70卷第1期

無所得,那麼才知道閱歷之缺乏、眼光縮小,而且生活過得像鐵板印,絕無生機,全然相同。…於是有旅廈之舉,也就到這比較 金門繁華的廈島來,嚇! 真是人山人海,無時無地不在嘈雜中過 活的廈島…。<sup>94</sup>

1936年第二次的旅行教學,筆名澤人的教師薛健樁,以〈我們為什麼 需要這次的旅行〉為題,以改變金門封閉生活為目標,強調旅行可以接受現 代進步的洗禮。

本來深處於這荒涼而文化水準低很的金門,兒童生活的簡單, 科學智識的淺薄,一向在混噩中的度過日子,那是埋沒了時代對 於兒童們的進化現象,因此我們這次旅行的目的,當然是要把社 會當作學校,使兒童得受這時代進化的洗禮,同時可以啟發兒童 的自信與自覺的力量,雖然我們這次旅行的範圍很狹(廈鼓集), 可是經過的地方,都足給我們以良好的印象!<sup>95</sup>

此外,提倡環境保護意識、鼓吹綠化植樹的重要性,也在僑刊上處處可 見,如1931年署名長沙的作者,刊登一篇〈我們為什麼要提倡植樹〉的文章, 從生態環境、景觀美化、土壤改良、防風保水、經濟利用等多重價值,鼓吹 鄉里大量植樹的好處;文中還以熱帶南洋為例,強調綠化景觀的美感經驗及 實際功效。

世界各國對造林無不很重,就南洋群島來講,處之無不是青 翠的山林,如此生氣蓬勃的風景,真是引人快樂得很。尤是它那 優雅的姿態---傘形、半圓形、筆尖形、彎曲形---這些美麗的 色彩,更使我們發生愛美的觀念,精神上無形中也有了不少的感

<sup>94</sup> 薛彩蓮, 〈三元零三的代價〉, 《顯影》1卷, 1928年, 頁 43-56。三元零三占是此次旅行的平均旅費。
95 澤人, 〈我們為什麼需要這次的旅行〉, 《顯影》14卷2期, 1936年, 頁 2765。

近代金門的移民網絡及僑鄉社會的文化景觀

化。當炎夏的時節,不會太熱,在冬天也不致受太冷寒,真是妙 極了。<sup>96</sup>

這些綠化想法一部分來自南洋僑居地、廈門、鼓浪嶼等地的直觀經驗, 一部分則來自國民政府所訂定植樹節運動。連當時的執政黨中國國民黨也訂 有造林運動的宣傳標語:「造林是振典我國實業的先聲!我國的林業不振, 即農業斷無發展的希望!林業振,則木材足水利興,工商業亦自發展!有了 森林才有水草,有了水草才可以耕種及畜牧!」<sup>97</sup>以簡單的口號,強調造林 與實業發展的關係,喚起民眾環境保護的意識。1936年3月12日,縣府更 嘗試到各聚落發起植樹造林運動,以響應中央政策。<sup>98</sup>總之,在鼠疫及環境 問題的威脅下,金門僑紳與地方知識份子開始重視公共衛生及環境景觀等課 題,並意識到城(廈門)/鄉(金門)的巨大差距,而興起效法、學習風潮。 而這種源自西方殖民城市的、看得見的環境景觀及物質文明,被地方菁英所 認同,進而轉化成一種現代性想像的意識形態,成為擺脫落後、追求進步的 重要路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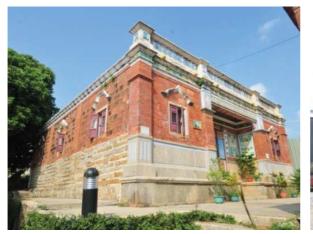


圖 27:水頭黃順圖番仔厝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圖 28:後浦南門許允選洋樓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96 長沙, 〈我們為什麼要提倡植樹?〉, 《顯影》4卷, 1931年, 頁 905-908。

- 97 編者, 〈中國國民黨造林運動宣傳標語〉, 《顯影》4卷, 1931年, 頁 908。
- 98 编者, 〈造林運動 -- 廿五保領到樹苗一千株〉, 《顯影》14卷, 1936年, 頁 2746。





圖 29:歐厝歐陽鐘遠洋樓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圖 30:水頭得月樓 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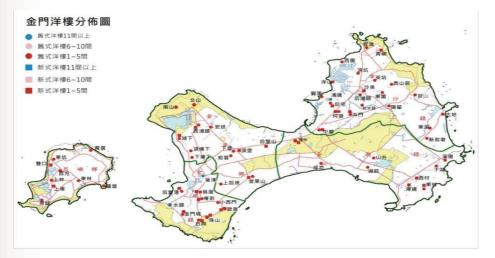


圖 31: 金門洋樓分布圖(註:新式洋樓係指 1949 年之後所建的仿洋樓建築) 資料來源:本研究繪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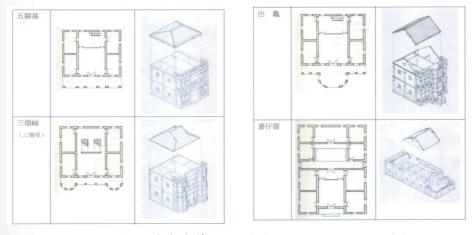


圖 32: 金門洋樓建築的類型 (資料來源:本研究繪製)

# 結語:再思考僑鄉社會變遷及華僑文化遺產價值

近代的跨境流動是一種共同的歷史現象,馬來半島上的閩粵瓊等地華人及南印度淡米爾為主的印度人即為例證。他們一方面在血緣、地緣、業緣或神緣等網絡關係上在異地重建家園,一方面部分事業有成的移民在很長一段時間匯款返鄉協助家族、社區或僑鄉的發展。前者最重要的社會空間是會館、廟宇、義山、華文學校等機構之建立,後者則是僑匯經濟所支持的民居、 词廟、新式學校及相關公益事業。

對華人僑鄉來說,華僑商紳階層運用了經濟與文化之雙重策略,使得自 己從一個不被國家所認可的邊緣社群,轉變為社會與國族的歷史作用者,並 推動僑鄉的現代化。他們從家族經濟上的支援到宗族榮光的重建,進而擴及 僑鄉整體的教育啟蒙、政治改良、公共衛生等現代性的實踐。而這些現代性 具體表現在建築空間,並以東南亞殖民城市或中國租界城市為藍圖。其中, 出洋人數眾多的新加坡或南渡必經的廈門租界是閩南人仿效的範型。

這些異質性文化形式的建築移植,源自殖民現代性(colonial modernity)<sup>99</sup>,但轉化成具有地域特色的「混雜現代性」(hybrid modernity)。唐振常、李歐梵分析上海人對西方現代性物質形式的接受,提出一個典型步驟:「初則驚,繼則異,再繼則羨,後繼則效」<sup>100</sup>華僑亦然。 只不過它並非巴峇所談的無意識模仿或放棄主體性的依賴,僑鄉的混雜現代 性論述實踐是他們一種主動性的學舌(an active mimicry),是一種新的文化 想像與再詮釋的運作。他們轉化西方殖民建築及閩南傳統建築風格所產生的 一種文化混雜體,以凸顯其新興社會地位及財富力量、並傳達現代進步的意 象。洋樓形式成為一種文化資本,具備了現代性的象徵,並樹立了權威的社 會效果。同時,僑鄉社會也歷經一種早期「全球在地化」(glocalization)。

<sup>99</sup> Wright, Gwendolyn, The Politics of Design in French Colonial Urbanism, Chicago and London : Press,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1.

<sup>100</sup> 唐振常主編,《近代上海繁華錄》,香港:商務印書館,1993年,頁12。李歐梵,《上海摩登:一種新都 市文化在中國,1930-1945》,香港:牛津出版社,2000年,頁5。

臺灣文發 70卷第1期

僑鄉的現代性歷程不是殖民地現代化的複製,而有其獨特性,僑鄉建築也不 再是歐西建築的翻版,也不等於南洋殖民建築,且不同僑鄉因其不同的移民 經驗、文化傳統而所有差異。是故,廣府開平碉樓、粵東梅縣的廬居、閩南 及潮汕的洋樓等,各自做為早期全球化與地方社會文化碰撞後的結果。僑 鄉社會,生產與再生產了一種新的地域性(a new locality),近代華僑的遺 緒(legacy),具有無形與有形(非物質與與物質)文化遺產(intangible and 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的雙重性價值,也形成一種再現移民歷史、社群意 識、文化傳統及現代性想像的文化景觀,散居共同體是物質空間營造的終極 目標。

不過,雖然華僑與地方知識份子以現代性為範式,返鄉建業或關心公共 事務,期待社會進步與經濟繁榮。但他們推動的混雜現代性,雖然有主動性, 卻是一種去政治的、去脈絡的殖民現代性之挪用,多數聚焦於西方物質文明 的集體想像、仿效及複製,而缺乏了現代性概念在西方社會脈絡中的意義理 解,也缺少對於殖民主義的質疑與批判。況且,華僑或海外會館不在本土, 且根基於血緣與地緣,這樣無法促成現代意識的公民社會形成,致使其影響 力相對有限。所以這種西方物質文明的學舌,隨著僑匯的式微而曇花一現, 無法扎根於僑鄉社會。雖然如此,透過人員、物質、思想的跨境流動,還是 使地方社會擁有一種歷史上少有的開放性,華僑在僑鄉所扮演的公共角色仍 然值得高度肯定。

放在方法論的角度,僑鄉研究提供了一種地域社會研究路徑。亦即,地 域研究並非孤立地描述其發展,而應放在更大的區域脈絡去理解社會文化的 形成,關注跨境流動及文化混雜的動態過程,進而理解地域社會作為一個歷 史主體與其他地域或區域的互動,並了解其被動性與主動性,以便描繪其社 會文化的普同性與特殊性。通過全球地域學(globalocalism)的視角下,我 們可以看見近代金門的移民網絡及僑鄉社會的文化景觀之歷史價值。

# 參考書目

1. 傳統文獻

- [明]明太祖勅編、舒化等纂例《大明律集解附例》卷15〈私出外境及違禁 下海〉條。東京都:高橋寫眞會社,1977年。
- [清]《世宗憲皇帝實錄》卷58,〈雍正五年六月丁未條〉。北京:中華書局, 1986年。

2. 近人論著

方清羆主編,《護頭方氏族譜》。金門:護頭方氏族譜修繕委員會,2003年。 王柏林,〈金門島山後郷王家三代記:神戶に定著した一華僑家族の記錄〉,

《社會學雜誌》第七號(頁31-38)。神戶:神戶大學社會研究會編印, 1990年。

王鐵崖編,《中外舊約章匯編》。北京:三聯書局,1957年。

- 江柏煒,《"洋樓":閩粵僑鄉的社會變遷與空間營造(1840s-1960s)》。 臺北: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所博士論文,2000年。
- 江柏煒,〈晚清時期的華僑家族及其僑資聚落:福建金門山后王氏中堡之案 例研究〉,《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第十五卷第一期(臺北:中央研 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所,2003年),頁1-57。
- 江柏煒,《閩粵僑鄉的社會與文化變遷》。金門: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2004年。
- 江柏煒,《星洲浯民:新加坡金門人的宗鄉會館》。金門:金門縣文化局, 2010年。
- 江柏煒,〈華僑跨國網絡的形成及其文化互動:烈嶼及汶萊的案例研究〉, 收錄於江柏煒主編《2013 閩南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成果冊》。金門: 金門縣文化局,2013 年 12 月,頁 287-310。

江柏煒、〈近代菲律賓金門移民社群及其文化變遷:以鄉團及家族為主〉、

臺灣久發 70卷第1期

《海洋文化學刊》第19期,(基隆: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文化研究所,2016年4月),頁67-116。

百瀨弘,《明清社會經濟史研究》。東京都:研文出版社,1984年。 吴研因、翁之達,〈三十五年來中國之小學教育〉,收錄於王雲五編《最近

三十五年之中國教育》。上海:商務印書館,1931年,頁10-11。 吳華,《新加坡華族會館史》。新加坡:南洋學會,1975年。

李歐梵,《上海摩登:一種新都市文化在中國,1930-1945》。香港:牛津出版社,2000年。

周日升主编,《集美學校八十年校史》。廈門:鷺江出版社,1993年。

林金枝,〈論近代華僑在汕頭地區的投資及其利用〉,《汕頭僑史論叢》第 一輯(汕頭:汕頭華僑歷史學會,1986年),頁115。

林焜熿,《金門志》,臺灣文獻叢刊第八十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 編,1960年。

金門碧山陳氏宗親會,《碧山陳氏族譜》。金門:編者自印,出版年不詳。 金門縣文獻委員會編,《金門華僑志》。金門:編者自印,1960年。

金門縣政府,《金門縣志》。金門:編者自印,1992年。

金門縣政府,《金門縣志》續修。金門:編者自印,2009年。

柯木林、〈新加坡僑匯與民信業研究〉、《新加坡華族史論集》。新加坡:

南洋大學畢業生協會,1972年,頁162。 柯木林主編,《新華歷史人物列傳》。新加坡:教育出版,1995年。 泉州建委修志辦公室編,《泉州市建築志》。北京:中國城市出版社,1995年。 唐振常主編,《近代上海繁華錄》。香港:商務印書館,1993年。 神戶中華會館,《落地生根:神戶華僑と神阪中華會館の百年》。東京:研 文出版,2000年。

#### 近代金門的移民網絡及僑鄉社會的文化景觀

- 許如中,《新金門志》。金門:金門縣政府,1959年。
- 陳啟天,《近代中國教育史》。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9年。
- 陳達,《南洋華僑與閩粤社會》。長沙:商務印書館,1938年。
- 陳滴,〈論僑匯問題〉,《南洋中華匯業總會年刊》。新加坡:南洋中華匯 業總會,1947年,頁8。
- 董群廉,〈劉添傳先生訪談記錄〉,李錫隆總編輯《馬來西亞浯江華僑訪談錄》。金門:金門縣政府,2006年,頁170。
- 潘翎,《海外華人百科全書》。香港:三聯書店,1998年。

蔡尚溫主編,《浯江瓊林蔡氏族譜》。金門:金門瓊林蔡氏宗親會,1992年。

- 蔡蘇龍,《僑鄉社會轉型與華僑華人的推動:以泉州為中心的歷史考察》。 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6年。
- Straits Settlements, *Report of Protector of Chinese 1932*, Singapore : Government Press, 1934.
- Wright, Gwendolyn, *The Politics of Design in French Colonial Urbanism*, Chicago and London : Press,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1.
- Wang, Gungwu, "Merchants without Empires : The Hokkien Sojourning Communities", in Wang, Gungwu ed. *China and the Chinese Overseas*, Singapore : Times Academic Press, 1991, pp.79-101

### 3. 其他資料

新加坡金門會館、〈金門會館會議記錄〉

1933年10月29日。 1934年1月21日。 1934年11月4日。 1934年11月25日 1935年4月21日。



- 烈嶼鄉公所,《烈嶼鄉公所代辦紀念林德甫先生獎學金申辦辦法》,2009年。
- 黄啟政訪談,2003年8月10日,水頭黃宅。
- 林明泰訪談,2004年8月20日,汶萊美成集團辦公室。
- 李萬辛訪談,2010年9月18日,小西門聚落。
- 〈僑民信件〉,東西山前李氏宗親會理事長李榮章提供,2009年6月18日 福済寺,收錄於「日文維基百科」: https://ja.wikipedia.org/wiki/%E7%A6%8 F%E6%B8%88%E5%AF%BA,查詢日期2016年7月10日。
  - 《顯影》(1928-1949年間雜誌),由江柏煒主編復刻,金門:國立金門技術學院、金門縣薛氏宗親會出版,2006年。

# Migration Network and Cultural Landscape of the Translocal Chinese Hometown in Modern Quemoy

Bo-wei Chiang \*

# Abstract

Since the 18th century, many young people in Quemoy (also named Kinmen) migrated to some port cities in Southeast Asia and to Nagasaki and Kobe in Japan. They settled down in these foreign places and transplanted their folk culture there. These overseas Chinese accordingly developed tangible or intangible multifaceted culture in the strange lands. Along the way, some of them became rich and remitted money to their hometown to take care of their family or build mansions. Some also made significant contribution to the public affairs including charity, education and industrial growth. The overseas Chinese were therefore a key force in the modernization process affecting the political, economical, cultural, social and environmental development, and consequently created a most abundant and diverse cultural landscape in the translocal Chinese hometown.

The paper will focus on Quemoy and discuss the formation of migration network in 19th to middle 20th century, analyze the influence on material culture as a result of overseas remittance and

<sup>\*</sup> Professor and Director of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Studies,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understand the cultural landscape in the translocal Chinese hometown. First, the paper deals with the characteristic of migration network and local society before 1949. Next, the paper trys to understand the social practice of families of overseas Chinese who belong to a "diasporic community" by studying the vernacular building, shrine and temple built with overseas Chinese remittance, and at the same time discusses the cultural meaning of "Yang-lou", a hybrid cultural form of bungalow constructed in 1910s-30s. Furthermore, the paper analyzes issues on modern social imagination and practice affecting translocal Chinese hometown, including education, local politics, industrial growth, public hygiene, environment etc. so as to have a deep understanding of the social-cultural influence of the overseas Chinese in their hometown. In other words, the paper points out a historical process of early glocalization in Quemoy and the values of the translocal Chinese heritage as a kind of cultural landscape. Finally, as a case study, the paper provides some theoretical thinking to the study of local society in south China.

Keywords : the overseas Chinese, the Translocal Chinese Hometown, diasporic community, cultural landscape, Quemoy